



**MOTO Q8-DM**  
GS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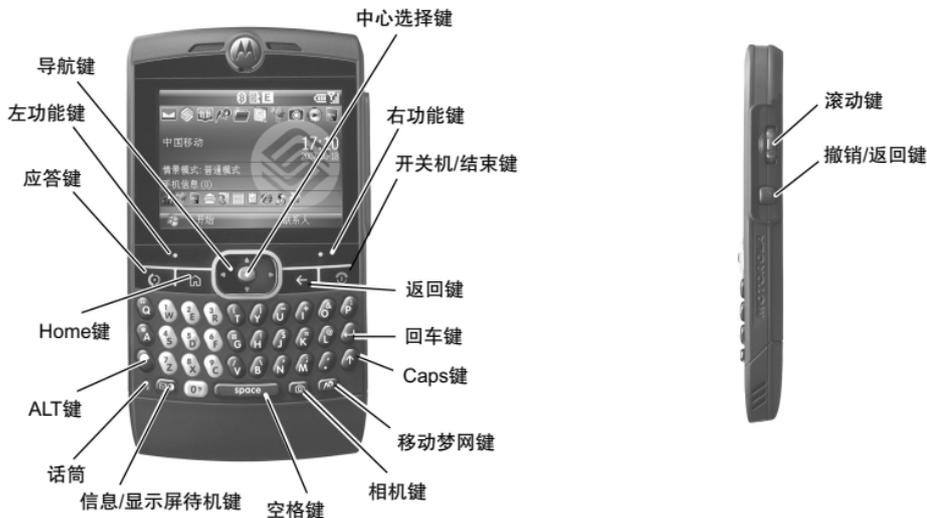
**摩托罗拉用户手册**



## 欢迎您成为摩托罗拉大家庭的一员

恭喜您成为摩托罗拉移动电话的用户！

我们非常高兴您选择了本款摩托罗拉MOTO Q8 GSM数字移动电话。



注： 移动梦网键具有一键上网功能，当您按下此键将会产生数据流量和相应费用。具体费用标准，请咨询您的网络服务供应商。



**注：**手机软件不断更新，请以实际为准，本手册仅供参考。最新更新信息请登陆摩托罗拉公司官方网站查阅最新版手册，<http://www.motorola.com.cn/service/product.asp>。



- 注：**
- 本款手机为中国移动定制手机，手册中的图示仅作为功能示意用图，非定制手机在用户界面、功能和开关机动画等方面有所不同，请以您的手机实际为准。
  - 本手机支持飞信功能。飞信是中国移动推出的一款跨越电脑、手机网络，支持多平台的综合即时通信产品。可以通过手机上的客户端与您的好友进行文字、语音的交流，使您与朋友保持即时通信。只要中国移动网络覆盖到的地方，您就不会失去与好友的联系。资费详情请咨询当地**10086**。

摩托罗拉全质量服务网页：

<http://www.motorola.com.cn/service>

服务电话：

400-810-5050, ( 021 ) 38784655

热线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日，早9:00-晚17:30

热线传真：( 010 ) 65668800

本款手机某些功能的使用取决于您的网络服务供应商的网络设置及性能。另外，由于网络服务供应商的不同，手机的某些功能可能无法使用，并且/或者是网络服务供应商限制此项功能的使用。关于手机的功能及功能的可用性，请向您的网络服务供应商咨询。用户手册中所有关于手机特性和功能的介绍及说明，以及其他信息都是当时最新的有

效信息，且所有信息在印刷时均准确无误。摩托罗拉将保留对本手册更正或更改其中信息及说明的权力，恕不另行通知而不承担任何责任。

**MOTOROLA**及**M**标识，还有这里所用的其他商标均为摩托罗拉公司所有。所有其他产品和服务名称均为各自所属公司所有。蓝牙商标为其专利所有者所有，摩托罗拉获得使用许可。**Microsoft**、**Windows**和**Windows Me**是**Microsoft**公司的注册商标，**Windows XP**是**Microsoft**公司的商标。

© 2008摩托罗拉公司版权所有。

**警告：**未经摩托罗拉许可，对无线手机所作的任何变更或改动，将会导致用户无法使用该设备。

## 计算机软件版权说明

本手册中所描述的摩托罗拉产品，可能包括存储在半导体存储器或其他媒体中的具有摩托罗拉和第三方版权的软件。美国和其他国家的法律保护摩托罗拉和第三方软件供应商对版权软件独占的权利，其中包括经销、复制具有版权的软件。因此，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不允许以任何方式对任何具有摩托罗拉版权的软件进行修改、反设计、经销或复制。此外，购买摩托罗拉产品并不意味着直接或间接和因禁止反言原则或因任何其他原因而承认买方拥有摩托罗拉与任何第三方软件供应商所拥有的版权、专利权和专利申请权，但产品销售中因法律规定而产生的正常的，非排他性的，免费使用产品除外。

## “摩托罗拉短信注册”功能说明

尊敬的用户：

为了给您提供更方便的售后服务保障，在您购买摩托罗拉手机后并正常使用的过程中，手机会自动发送一条注册短信将手机设备号码（IMEI/ESN/MEID）发送到摩托罗拉公司指定服务器。摩托罗拉将根据收到的设备号码，作为提供售后服务的参考信息。

**注：**您需要为此注册短信支付 0.1元短信费（具体费用以运营商实际收费为准）。如果由于系统原因，您未注册成功，手机会在下次开机时，重新发送注册短信，但最多不超过3次，即在最极端的情况下，您最多会为该注册短信功能支付0.3元（具体费用以运营商实际收费为准）。当您购买手机时，就意味着您已接受本服务协议。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致电摩托罗拉热线电话4008105050咨询。

## 主菜单

---

呼叫记录	联系人
设置	信息
日历	<b>Internet Explorer</b>
<b>ActiveSync</b>	<b>Documents To Go</b>
文件管理器	游戏
帮助和快速入门	任务
附件	<b>Bluetooth</b>
媒体中心	<b>Windows Media</b>
快速拨号	语音便笺
语音识别	系统工具
<b>Internet 共享</b>	快讯
图片和视频	移动梦网
邮件向导	游戏与应用
个性化	

这是手机标准的菜单结构，仅供参考。菜单结构及功能名称可能与您的手机有所不同，请以手机实际为准。所有的功能用户不一定都能使用。

引言	1	文字输入	31
安全和法律信息	10	调节音量	33
入门知识	22	免提扬声器	33
关于手册	22	锁定和解锁手机	34
原装配件	23	内存卡	34
SIM卡	23	飞行模式	35
电池	23	文件管理器	35
开/关机	26	任务管理器	36
拨打电话	26	<b>自定义手机设置</b>	37
接听电话	26	情景模式	37
存储电话号码	27	主屏幕	38
拨打存储的电话号码	28	主屏幕快捷方式	39
<b>快捷方式</b>	29	开始菜单	39
<b>关于手机</b>	30	时间和日期	40
显示屏	30	背光	40
		键盘光	40

任意键应答 .....	41	信息功能.....	47
第三方应用程序 .....	41	设置个人电子邮箱	
<b>通话功能</b> .....	42	（如Yahoo或Sohu） .....	47
关闭呼叫提示 .....	42	设置公司邮箱 .....	48
最近呼叫 .....	42	同步功能 .....	49
重拨 .....	43	接收和阅读邮件信息 .....	51
查看未接电话 .....	43	发送信息 .....	53
线路识别 .....	43	信息功能快速参考 .....	53
拨打紧急电话 .....	43	<b>连接功能</b> .....	58
输入国际连接代码 .....	43	蓝牙无线连接 .....	58
快速拨号 .....	44	Internet 共享 .....	61
语音信箱 .....	44	浏览器 .....	63
电话会议 .....	45	<b>娱乐功能</b> .....	64
拨打信息中的电话号码 .....	46	拍摄和发送照片 .....	64
呼叫转移 .....	46	录制和播放录像 .....	65
语音拨号 .....	46	下载和复制媒体文件 .....	67
TTY呼叫.....	46	音乐和媒体播放器 .....	68

其他功能·····	70
联系人·····	70
个性化设置·····	71
呼叫时间和费用·····	72
免提功能·····	73
网络功能·····	73
个人事务管理·····	74
安全·····	75
手机信息·····	75
娱乐及游戏·····	76
故障处理·····	77
电磁波能量吸收比值·····	79
中文键盘输入法·····	81
Microsoft 最终用户许可协议···	88
开放源代码软件信息·····	95

为了安全、有效地使用您的手机，请您在使用前阅读以下信息。

## 射频能的泄露

---

您的手机是一个低功率的无线发射机和接收机，它在使用中接收并发送射频信号。当您使用手机进行通信时，处理通话的系统控制您的手机发射的功率电平。

该摩托罗拉移动电话的设计符合您所在国家的有关射频能泄露的本地规定。

## 使用手机时的注意事项

---

为了保证手机发挥最佳功能以及射频能的泄露符合相关标准，请遵守以下要求。

## 天线注意事项

如果您的手机有外置天线，请仅使用原配的或经摩托罗拉认可的天线。未经认可的天线、经改装或增添了附件的天线可能会损坏手机。

通话期间请勿触摸天线。触摸天线会影响通话质量并使手机的功率高出正常使用所需的功率。此外，使用未经认可的天线可能会违反您所在国家的规定。

## 使用颈部挂绳的注意事项

如果您使用颈部挂绳，在拨打电话时，应将手机放在耳边正常的使用位置或保证手机和天线距离身体至少**2.5厘米（1英寸）**。

起搏器的使用者使用颈部挂绳时，为了避免干扰起搏器，先进医疗技术协会建议您应将手机与起搏器保持至少**20厘**

米（8英寸）的距离。

## 手机使用方法

拨出或接听电话时，按照使用有线电话的方式手握手机，然后直接对着话筒讲话。

## 交流充电器的使用

请将交流电充电器连接到与产品标志相同的指定电源中。确保电线位置的正确，不会受到损坏或压力以延长充电器的使用寿命。为减少触电的危险，请在清洁充电器前，将其从电源处拔下。充电器禁止在室外或潮湿环境中使用。切勿更换充电器的电线和插头。

## 随身携带时的注意事项

为符合射频泄露规定，如果您随身携带手机，请将手机装入摩托罗拉提供或认可的腰夹、机座、皮套或机套中。使用非摩托罗拉认可的配件可能会导致超出射频泄露规定的上限。如果您没有使用

这些由摩托罗拉认可或提供的随身携带的专用配件，而且没有将手机放置于正常使用位置，请您在使用手机时，确保将手机与身体的距离保持至少2.5厘米（1英寸）。

## 使用资料功能时的注意事项

当您使用手机资料功能时（无论是否借助数据线），请将手机与身体的距离保持至少2.5厘米（1英寸）。

## 摩托罗拉认可配件

---

使用未经摩托罗拉认可的配件（包括但不限于电池和天线）将使您的手机超出射频泄露规定的上限。欲查看摩托罗拉认可配件列表，请访问网站：[www.motorola.com.cn](http://www.motorola.com.cn)

## 射频干扰/兼容性

---

注：• 如果没有妥善的屏蔽设计，或未充分进行射频兼容性配置，几乎

所有的电子设备都易受到射频干扰。有些情况下，您的手机会导致干扰。

- 本款手机的设计符合FCC准则中第15条中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受到以下两个条件的影响：
  - (1) 本款手机不会导致有害干扰。
  - (2) 本款手机必须能够接受所受到的干扰，包括有可能导致错误操作的干扰。

## 公共场所

请您在贴有通知的场所按规定关闭手机。这些场所包括医院或休养院等医疗场所可能正在使用对外部射频信号敏感的设备。

## 飞机

登机前，请按规定关闭您的手机。若使用手机，请遵照机组人员的指示。

## 医用设备

### 起搏器

起搏器厂商建议手机与起搏器之间至少保持**20厘米（8英寸）**的距离。起搏器使用者应注意：

- 当手机打开时，始终保持手机与起搏器之间的距离大于**20厘米（8英寸）**。
- 请勿将手机放在上衣口袋内。
- 请在起搏器的另一侧使用手机，以减少潜在干扰。
- 如果您怀疑可能发生了干扰，请立即关闭手机。

### 助听器

一些数字手机可能会对某些助听器产生干扰。如果出现了这类干扰，则需要您与该助听器制造商联系，以寻求解决办法。

### 其他医用设备

如果您还使用其他个人医用设备，请向这些设备的制造商咨询，确定其是否能

够充分屏蔽周围的射频信号。您也可以向医生咨询有关信息。

## 驾驶时手机使用注意事项

---

请严格遵守您开车所在地有关使用移动电话的法律法规。

如果您在驾驶时使用手机，请遵守以下规则：

- 集中精力驾驶，注意道路情况。
- 如果手机具有免提功能，请使用免提方式通话。
- 如果驾驶条件不好，请将车停在路边后，再拨打或接听电话。

驾驶最佳范例可访问摩托罗拉网站：

[www.Motorola.com/callsmart](http://www.Motorola.com/callsmart)

## 警告事项

---

### 装有安全气囊的车辆

请不要将手机放在安全气囊上方或安全

气囊展开后能够触及的区域内。安全气囊膨胀时，会产生很强的外力。如果将手机放在安全气囊展开能够触及的区域内，安全气囊膨胀时，手机可能受到强大的外力推动而对车主造成严重伤害。

### 可能会引起爆炸的地方

在进入因潜在因素而容易发生爆炸的地区之前，请关闭您的手机，除非您的手机是为在这种地区使用而特别设计的类型，并被认证为“本质安全防爆”。在这些地方，请不要取出、安装电池或给电池充电。因为在这些可能发生爆炸的环境中，火花可能引起爆炸或火灾，造成人身伤害甚至死亡。

**注：**上述可能引起爆炸的地方包括：燃料区（如船的甲板下面、燃料或化工制品运输及存储设施），空气中含有化学物质或微粒（如颗粒、灰尘或金属粉末）的地方。有爆炸危险的地方通常设有

标志，但并不是所有的地方都有这类标志。

## 产品损坏注意事项

如果手机或电池浸水，撞坏，或摔坏，请停止使用，并及时送到摩托罗拉指定维修中心进行修理。不要使用微波炉等外部加热设备对其进行干燥处理。

## 爆破区

为了避免干扰爆破作业，在爆破区的电雷管附近或贴有“关掉您的移动电话”的地方请关闭手机。如果有其他类似的标语或指示，也请您遵守。

## 儿童

切勿让儿童玩弄手机或其配件。儿童的不当操作可能会损坏手机或配件并可能会造成对自己或他人的伤害。同时，手机可拆卸的部分，如SIM卡、电池等可能被儿童吞咽而造成危险。

## 玻璃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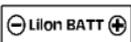
手机设备的某些部分采用玻璃原料制作。如果手机碰撞硬物或受到外界的强烈撞击，玻璃部分可能破碎。如果出现这样的情况，请不要触摸或试图拆除该部分。停止使用手机，并及时送到指定维修中心进行修理。

## 电池



**TM** 如果珠宝、钥匙或珠串之类的导体与电池暴露在外的电极接触，就有可能造成财产损失和/或人身伤害，如烧伤。这些导体可能会使电池短路，并变得相当热。请妥善放置已充电的电池，尤其注意放在您的衣袋、钱夹或其他装有金属物的包中的电池。请仅使用摩托罗拉原装电池及充电器。

您的电池或手机可能包含如下定义的符号：

符 号	定 义
	以下为重要安全信息。
	请勿将电池或手机弃入火中。
	根据当地法律，您的电池或手机可能需要再生利用。请联系您所在地区的管理机构以获取更多信息。
	请勿将电池或手机丢入垃圾中。
	您的手机包括一块内置锂离子电池。
	请勿弄湿电池、充电器或手机。
	当将听筒音量调至最大时，使用耳机收听音乐或通话可能会损伤您的听力。

## 专业人士维修

如手机出现问题，应到指定维修点请专业人士维修，切勿自行拆卸手机以免损坏手机或造成危险。

## 癫痫病发作/眩晕

有些人在闪烁的灯光下（如看电视或玩电子游戏时），可能易于发作癫痫病或眩晕。即使是过去从来没有发作过癫痫病或眩晕的人，也有可能发作。

如果您有过癫痫病或眩晕发作病史或如果您的家族中有发作历史，则当您在手机上玩游戏或使用闪灯功能时（不是所有产品都具备闪灯功能），请先向医生进行咨询。

父母应监管其子女使用手机中的电子游戏或其他与闪灯相关的功能。如果出现下列症状：痉挛、眼部或肌肉抽搐、失去知觉、无意识动作或丧失方向感，应停止使用，并向医生进行咨询。

为了降低出现这些症状的可能性，请采取以下安全预防措施：

- 如果您感觉疲倦或需要睡眠时，不要使用闪灯功能。
- 每小时至少休息**15**分钟。
- 在开灯的房间中玩电子游戏。
- 应尽量远离屏幕。

### 耳机音量注意事项



当您使用耳机收听音乐或通话时，将听筒音量调至最大可能会损伤您的听力。

### 重复性动作伤害

当您在手机上玩游戏时，可能偶尔会感觉到手部、臂部、肩膀、颈部或身体其他部位出现不适。请遵循以下指示以避免腱炎、腕管综合症或其他肌肉骨骼失调：

- 玩游戏时每小时至少休息**15**分钟。

- 如果玩游戏时您的手部、腕部或臂部开始疲劳或疼痛，请停止并在下次开始玩游戏之前休息几小时。
- 如果在玩游戏过程中或之后您持续出现手部、腕部或臂部疼痛，停止玩游戏并去看医生。

### FCC声明

摩托罗拉未允许用户对本设备进行任何修改或改装。任何修改或改装均可能导致用户丧失操作本设备的授权。请参阅「**47 CFR Sec.15.21**」。本设备符合FCC条款第15部分的规定。设备操作限于以下两个条件：（1）本设备不产生有害干扰，且（2）本设备必须接受任何所接收的干扰，包括有可能导致意外操作的干扰。请参阅「**47CFR Sec.15.19(3)**」。若您的移动设备或配件配有**USB**接口，或可以连接计算机用来传送资料，则其被归为**B**级设备，以下声明适用：

本设备已通过测试，且符合FCC条款第15部分中关于B级数码设备的规定。此规定主要目的是为确保设备在住宅区域中操作时，能提供合理的保护并对抗有害干扰。本设备会产生、使用并放射无线射频能量，若未根据本手册指示方法安装和使用，可能会对无线通讯造成有害干扰，但是在特定环境下安装此设备时，无法保证不会带来任何干扰。若确认本设备对无线电波或电视接收产生有害干扰，您可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方式改善干扰情况：

- 重新调整接收天线的方向。
- 增大设备和接收器之间的距离。
- 将本设备连接插头插入与接收器不同的电源插座上。
- 联系服务供应商或富有经验的无线电/电视技术人员寻求帮助。

## 世界卫生组织提示

目前，尚未有科学研究表明使用手机需要采取任何特别的预防措施。如果您对您及孩子的健康特别关心，则可以通过减少通话时间或使用免提设备使手机远离头部及体侧从而降低射频泄露。

## 关心环保，再生利用



如果您在摩托罗拉的产品上看到此标识，请不要将该产品与生活垃圾一同丢弃。

## 摩托罗拉手机和配件的再生利用

请不要将手机或电子配件，比如充电器或耳机同生活垃圾一同丢弃。某些国家或地区建立有专门的回收系统处理电子产品和电子废品。详情请与当地有关部门联系。如果该地区没有专门的回收系统，请您将不要的手机或电子配件返还到当地摩托罗拉认可的服务中心。

以下声明表与标识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声明表与标识中所列内容适用于本电子信息产品。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6+)	多溴 联苯 (PBB)	多溴 二苯醚 (PBDE)
<p>○：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 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p> <p>×：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 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p>						
手机	×	○	○	○	○	○
电池	×	○	○	○	○	○
配件	×	○	○	○	○	○

以下2种标识表示本产品可再生利用，数字表示上述电子信息产品的环境友好使用期限。

手机和配件（电池除外）：

电池：

以下标识表示该产品可再生利用，无有害成分：

※ 如本手册中所述内容与您的手机不符，请以手机为准。

*Motorola*拥有对本手册的最终解释权。

*Motorola*保留修改技术规则而不事先通知的权利。

*Motorola*保留修改本手册的权利，恕不另行通知。

制造商保留在未事先通知的情况下对技术产品规格进行修改的权利。

## 个人隐私和数据安全

摩托罗拉知道隐私和数据安全对个人的重要性。手机的一些功能可能影响到您的隐私或数据安全，请按以下建议加强保护您的信息：

- 保持随身携带手机。未随身携带时请锁定键盘。
- 保持手机软件为最新。如果摩托罗拉或软件/应用程序供应商发布更新手机安全性的软件补丁或升级时，请尽快安装更新。
- 回收手机前请删除个人信息。丢弃或回收手机前请删除手机中的个人信息或数据。删除手机中的个人信息步骤，参见用户手机中的“主复位”或“删除数据”部分。  
**注：**删除信息前备份手机数据，登录[www.motorola.com](http://www.motorola.com)网站，参见“下载”中的“摩托罗拉备份”或“摩托罗拉手机工具”部分查看相关信息。
- 了解AGPS。为符合FCC的紧急呼叫方位置要求，一些摩托罗拉手机结合了辅助全球卫星定位系统（AGPS）技术。AGPS技术也可用于非紧急情

况以跟踪和监控用户位置，如提供驾驶方向等。使用这些应用程序时，用户最好不允许跟踪和监控。

如需获取更多关于手机中个人隐私和数据安全的信息，请发送邮件至摩托罗拉：[privacy@motorola.com](mailto:privacy@motorola.com)，或联系您的服务供应商。

## 安全驾驶

---

查询您驾车所在地区有关无线电话及其配件的法规。务必照章办事。在某些区域这些设备禁止或限制使用。更多信息登陆[www.motorola.com/callsmart](http://www.motorola.com/callsmart)。

在无线服务可用及安全条件许可条件下您可以使用无线电话进行语音和数据通信。在驾车时安全驾驶是最为重要的。如果驾车过程中使用无线电话，请牢记下列提示：

- 了解摩托罗拉无线电话及其功能，例如快速拨号和重拨：如果可用，您便

可以在不分心的前提下拨打电话。

- 使用免提设备（如果可用）：如果可能请选用摩托罗拉原装免提配件，它可使您更方便地使用无线电话。
- 
- 使无线电话触手可及：确保在不干扰驾驶的情况下使用无线电话。如有来电，尽可能使用语音信箱应答。
  - 告知对方您正在驾驶；在交通拥挤或恶劣天气条件下如有必要暂停通话：下雨、雨夹雪、雪、冰甚至交通拥挤都很危险。
  - 驾驶时切勿记录或查询电话号码：制定计划或查询电话号码会影响驾驶。
  - 审时度势拨打电话；尽量在车辆不移动或上路之前拨打电话：如果必须在驾车时打电话，首先拨几个数字，然后查看路面情况，然后再继续。
  - 避免使人情绪低落或激动的电话：告知对方您正在开车，如果电话会

让您分心那么暂停电话。

- 使用无线电话求救：发生火灾、交通事故或紧急医疗情况时拨打紧急电话或其他本地紧急号码。
- 利用无线电话帮助其他遇到紧急情况的人：如果遇到汽车事故、犯罪行为或其他威胁到人生命安全的情况拨打紧急电话或其他本地紧急号码。帮助别人就是帮助自己。
- 必要时拨打道路紧急修护或特殊非紧急无线援助号码：如果发现并未造成严重威胁的抛锚汽车，故障的信号灯，未造成人员伤亡的小型交通事故或被窃汽车，拨打道路紧急修护或其他特殊非紧急无线援助号码。

## 使用注意事项

---

保管好您的手机，请注意以下几方面事项：

## 远离任何液体



请勿使手机接触雨、水、极湿、汗液或其他潮湿物体。

如果手机湿水，请勿使用干燥炉或干燥剂加速其干燥，那样可能损坏手机。

## 远离极冷或极热



避免将手机置于温度低于0°C/32°F或高于45°C/113°F的环境中。

## 远离微波



请勿尝试将手机置于微波炉中进行干燥处理。

## 远离灰尘或泥土



请勿将手机暴露于灰尘、泥土、沙子、食物或其他不适当的物质中。

## 清洁方法



请使用干燥的软布清洁手机。

请勿使用酒精或其他清洁剂清洁手机。



## 防止坠落

应避免使手机从高处坠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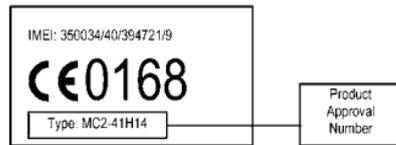
## 欧盟指令一致性声明

### European Union Directives Conformance Statement



Hereby, Motorola declares that this product is in compliance with

- The essential requirements and other relevant provisions of Directive 1999/5/EC
- All other relevant EU Directives



The above gives an example of a typical Product Approval Numb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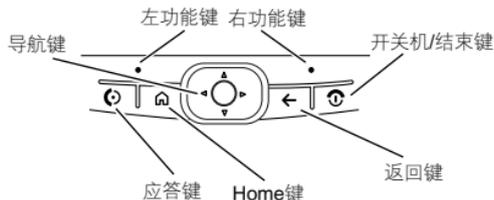
You can view your product's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DoC) to Directive 1999/5/EC (the R&TTE Directive) at [www.motorola.com/rtte](http://www.motorola.com/rtte) - to find your DoC, enter the Product Approval Number from your product's label in the "Search" bar on the Web site.

此处所显示编码 (IMEI, Type) 仅用作示例，对应的真实内容应以您的手机为准。

**警告：**使用手机前，请阅读手册重要的安全和法律信息。

## 关于手册

按左、右功能键打开菜单或选择选项。按导航键（）滚动浏览并反色显示菜单条目，按中心选择键（）选择条目。



本手册告诉您如何在手册中找到并执行菜单功能，如下所示：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呼叫记录  
> 所需呼叫

以上格式表示，在待机状态，按左功能键打开**开始**菜单，按键反色显示后按键选择**呼叫记录**，然后选择所需呼叫。

**提示：**您可以使用滚动键浏览菜单，按滚动键选择所需条目。

符号	说明
	带有此标志的功能项表示可选的网络功能、需SIM卡支持或需申请的数据服务。这些功能不是所有地区的网络服务供应商都能提供。请与您的网络服务供应商联系以获取更多信息。
	带有此标志的功能要求您必须使用摩托罗拉原装可选配件。

使用手机时，如需更多帮助，按**开始**  
> **帮助和快速入门**。

## 原装配件



**TM** 您购买的手机通常配有一块电池和一个充电器。为了使手机发挥最佳的性能，您也可以根据需要进行选购摩托罗拉提供的原装可选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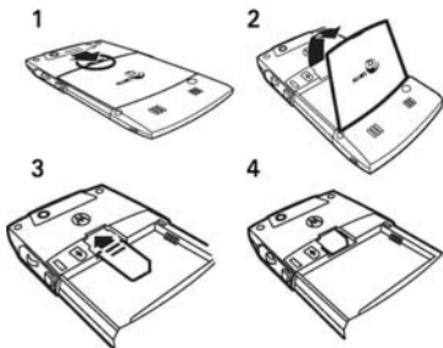
购买摩托罗拉原装配件，请使用固定电话拨打免费服务热线：**400-810-5050**。

## SIM卡

**警告：**请勿弄弯或划伤**SIM**卡，也不要使其接触静电、灰尘或浸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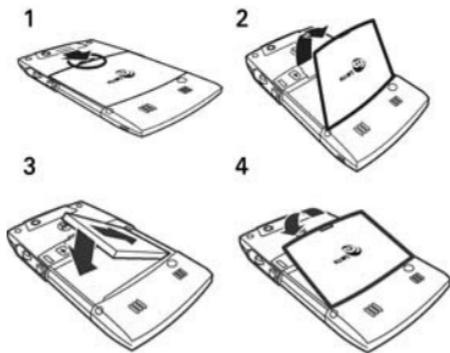
**SIM**（用户身份识别模块）卡内包含手机的号码和服务项目的详细信息，并可以用来存储电话号码及个人信息。

安装或移除**SIM**卡前请关闭手机并取下电池。请按图示正确安装。



## 电池

### 安装电池



**注：**请按照图示正确操作以防损坏电池连接片。

## 为电池充电

新电池没有完全充电。使用手机前，您需要安装电池并为电池充电。充电过程中，显示屏上方将显示充电指示符。



### 注意：

- 请勿使手机过度充电。
- 如果手机的电池电量已完全耗尽，您将不能通过**USB**数据连接线与计算机连接为手机充电。

## 电池的使用和安全

- 电池的性能受多种因素的影响，包括您的无线承载网络配置、信号强

度、使用手机时的温度、您所选择和使用的功能或设置、手机附加的配件以及您所使用的语音、数据或其他应用程序的模式。

- 始终使用摩托罗拉公司原装的电池和充电器。使用非摩托罗拉公司的电池或充电器而造成的损失不在摩托罗拉手机担保条款内。



**警告：**使用不合格的电池或充电器可能出现起火、爆炸、泄漏或其他危险。使用不正确的电池或已损坏的电池，可能导致起火、爆炸或其他危险。

- 儿童应在监督下使用电池。
- **特别注意：**摩托罗拉手机与其原装合格电池配合使用时发挥最佳性能。如果显示屏上出现无效电池或无法充电提示时，应进行以下操作：
  - 取下电池，检查是否具备摩托罗

- 拉原装设备信息；
- 若无原装设备信息，则为不合格电池；
  - 若有原装设备信息，重新安装电池并充电；
  - 若错误提示信息仍存在，请联系摩托罗拉授权服务中心。
  - 新电池或长时间未使用的电池需要较长时间充电。
- **充电注意：**充电时，应使电池温度保持在室温或接近室温。请勿将电池暴露在温度低于 $0^{\circ}\text{C}$ （ $32^{\circ}\text{F}$ ）或高于 $45^{\circ}\text{C}$ （ $113^{\circ}\text{F}$ ）的环境里。当您离开驾驶的车辆时，请随身携带手机。
- 如果一段时间内不使用电池，请将其存放在干燥和避光的地方。
  - 当您的手机电池电量已完全耗尽，再次充电时，手机屏幕可能无法显示，此为正常现象。持续充电一段时间后才能重新开机。
  - 经过长期使用，电池会因逐渐损耗而需要多次或较长时间充电，这属于正常现象。但如果正常充电后发现通话时间减少而充电时间增加，那么您需要购买新电池。
  - 避免损坏电池和手机。请勿拆卸、打开、挤压、弄弯、击穿、切碎电池或手机，或使其变形及浸水。避免使电池和手机坠落地面，尤其是硬地面。如果遭受这些损坏，请在使用前将其送至摩托罗拉授权服务中心。不要试图使用器具或热源（如吹风机或微波炉）将其干燥。
  - 已充电的电池应小心放置，尤其当放在口袋、钱夹或有金属物体的其他容器中时。与金属物体（如珠宝、钥匙、珠串等）接触可能会使电池短路，并变得极热，造成损坏

或损伤。

- 本款手机待机时间为120 ~ 180小时，电池（锂电池）容量为1130毫安时。系统环境、手机的设置及使用蓝牙功能等均会影响手机的待机时间。

**注：**电池容量随电池升级而变化，请以实际为准。

用于本产品的充电电池必须遵循当地的法规以正确的方式分解，并且可能需要再回收。请查看电池标签上所示的电池类型。请与您当地的回收中心联系以寻求正确的分解办法。



**警告：**请不要在火旁分解电池，以免发生爆炸。

为节省电池电量，您可以：

- 减小背景灯持续开启的时间间隔。
- 在不使用蓝牙时关闭蓝牙电源。

## 开/关机

按住  键开机。  
如果需要，请输入  
**SIM PIN**后按  键  
为SIM卡解锁。



**警告：**如果连续3次输入错误，SIM卡将被锁定，手机将提示SIM卡已锁。（此时如需解锁，请与您的网络服务供应商联系。）如果需要，请输入4位解锁码后按  键为手机解锁。（解锁码出厂设置为1234。）

按住  键关机。

## 拨打电话

在待机状态，按数字键输入电话号码，按  键拨打电话。

## 接听电话

当有电话呼入时，手机会发出提示，按

Ⓞ键应答来电。按Ⓞ键结束电话。

- 您可以按**拒绝**键拒绝接听。
- 保持此电话，按Ⓞ键。要恢复保持的电话，再次按Ⓞ键或按**恢复**键。
- 在通话中有其他电话呼入时，您可以选择**接听**键或**拒绝**键。选择**接听**键，第一个呼叫将被保持，您将应答第二个呼叫。您可以按Ⓞ键或**切换**键在两个呼叫间进行切换。选择**拒绝**键，拒绝接听第二个呼叫。

## 存储电话号码

您可以在联系人中存储电话号码：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联系人 > 新建

1. 选择存储联系人为**SIM卡**联系人或**Outlook**联系人。

**注：**存储在**SIM卡**中的联系人仅包括名称和电话号码。

2. 输入所需的联系人信息后按**完成**键存储。

**提示：**您可以使手机在拨打所存储的号码时暂停，然后拨出更多号码。方法为：当存储该号码时，按**菜单 > 插入暂停**，插入p，手机在拨出该号码时将停顿一会自动拨出p后面的号码，或按**菜单 > 插入等待**，插入w，手机在拨出w后面的号码前进行提示。如果该联系人存于**SIM卡**，则无法看到**插入等待**选项。

**提示：**如果电话拨打方和信息发送方不在联系人列表中，您可以在呼叫记录中按**保存**键，或从信息中反色显示该联系人号码后按Ⓞ键，按**是**将该号码存为联系人并输入联系人信息。

**注：**

- 可存储在**SIM卡**联系人条目中的内容取决于您的网络服务供应商提供的**SIM卡**的类型。
- 手机的状态将决定您所看到的选项。

## 拨打存储的电话号码

---

###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联系人

1. 滚动浏览并反色显示所需的联系人条目。
2. 按  键拨打该条目。

**提示：** 如果您为联系人条目存储了多个号码，选择联系人查看其他号码。要拨打号码，反色显示后按  键。

在待机状态，您可以使用以下快捷方式：

功能	快捷方式
查看快速列表	按住  键打开快速列表。
使用最近使用的功能	最近使用的功能图标显示在待机屏幕的下方。使用  导航键反色显示后按  键选择。
锁定手机	按  键或空格键。 <b>提示：</b> 请牢记解锁码。
开启信息功能	按  键开启信息功能，当在信息中时，按住  查看使用信息的快捷方式。
更改飞行模式	为了飞行安全，按住  键打开 <b>快速列表</b> ，选择 <b>无线管理器</b> 关闭蓝牙和手机网络。
拍摄照片	按住  开启照相机。

# 关于手机

## 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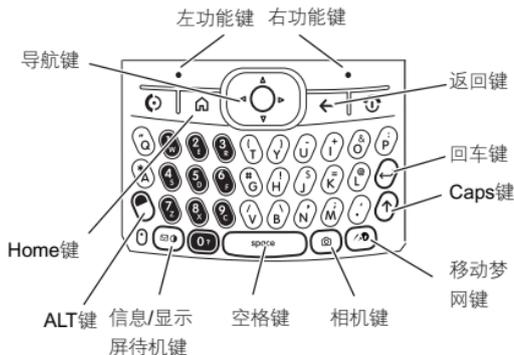
所谓“待机状态”是指手机已经开机，但并未进行通话或使用菜单时的标准状态。



注：

- 显示屏上方的图标是中国移动服务和部分常用功能的快捷方式。您可以在待机状态快速选择并使用这些功能。
- 显示屏的显示可能与您的手机不同，请以您的手机实际为准。

按 上、下、左或右键或使用滚动键选择待机状态中的各菜单条目或文字。按 键返回到待机状态。



手机显示屏上部是一些状态指示符：

指示符	说明
	语音信息指示符—表示手机有未读的语音信息。
	信息指示符—表示有未读的电子邮件或手机信息。
	蓝牙指示符—表示蓝牙为开启状态。
	呼叫转移指示符—表示开启呼叫转移功能。

指示符	说明
	<b>漫游指示符</b> —表示您的手机已离开本地网络，此时正在寻找或使用其他网络系统。 
	<b>GPRS指示符/增强型GPRS</b> — <b>G</b> 和 <b>E</b> 指示符表示GPRS和增强型GPRS数据连接，即使不使用数据连接功能时也可能出现。您可以通过打开无线管理器后按 <b>菜单 &gt; 断开蜂窝数据连接</b> 断开数据连接。 
	<b>情景模式指示符</b> —表示您当前设置的情景模式为静音（）或振动（）。当情景模式为普通、户外或自动模式时，将不显示指示符。 <b>注：</b> 您将不能从情景模式菜单中更改扬声器模式。
	<b>电池电量指示符</b> —竖形条表示电池还剩多少电量。当手机提示电量低时，请尽快为电池充电。

指示符	说明
	<b>信号强度指示符</b> —竖形条表示手机与网络连接的信号强度。当无竖形条显示时，您将不能拨打或接听电话。 

**注：**手机的状态将决定您所看到的状态指示符。

## 文字输入

**注：**此处仅介绍英文输入法，有关中文输入法的介绍请参见“中文键盘输入法”部分。

在文字输入屏幕，按住键，选择英文输入法，屏幕右上方显示abc。



在英文输入屏幕  
按  键选择所需输入状态:



指示符	说明
abc	表示当前输入法为英文。 按键盘键输入按键上显示的字母。
Alt	按  键一次，显示Alt指示符，按键盘键输入一个数字或符号后，手机将返回到之前输入法状态。

指示符	说明
ALT	连续按  键两次，显示ALT指示符，锁定数字或符号输入状态，按键盘键输入数字或符号。

- 按  键，删除一个字符。  
按住  键，删除所有字符。
- 按  换行。
- 在英文输入状态下，要输入大写字母，按  键，则下一字母输入为大写，按  键两次锁定字母大写输入状态。

**提示：**当输入区只能输入数字时，如电话号码，输入法则自动默认为数字输入法。

## 文字预测

当输入字母时，手机将预测出以字母为  
首的单词。例如，当您输入“prog”  
时，手机将预测出“program”。

选择预测单词，按  下键反色显示候  
选单词，然后按  键。若不选择候选  
单词，而是在输入的字符后输入空格，  
按空格键。

## 数字输入法

连续按  键两次切换为ALT输入状态，  
或按住  键选择数字输入法，按数字  
键输入所需数字。

## 符号输入法

连续按  键两次切换为ALT输入状态，  
按键盘键输入所需符号。

## 调节音量

您可以在待机状态按住滚动键，然后上  
下滚动调节手机的听筒音量。

- 要更改情景模式，  
在待机状态按**开始**  
> **设置** > **情景模式**  
> 所需模式。
- 要关闭声音，按**开**  
**始** > **设置** > **声音**，反色显示所需选  
项后，选择**无**。



**提示：**当有电话呼入时，您可以使用  
滚动键关闭提示。

## 免提扬声器

**注：**手机无线设备及附件的使用在某  
些区域可能会受到限制，在使用  
这些产品时，请遵守当地相关的  
法律及法规。

当启动手机的免提扬声器功能后，您无需将手机置于耳部便可以进行通话。

在通话过程中，按**菜单** > **扬声器打开**，开启免提扬声器。

**注：**当您手机与免提车载设备或耳机附件连接时，免提扬声器功能不可使用。



## 锁定和解锁手机

您可以手动锁定您的手机以防不小心误按键盘。

锁定手机，按**上**键后按空格键。左功能键将变为**解锁**键。

解锁手机，按**解锁**键后按**A**键。如果您设置了密码，输入密码后再次按**解锁**键。

更改密码以防他人使用您的手机：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设置 > 其他...  
> 安全  
> 设备锁定

1. 勾选设备闲置超时时提示复选框，选择手机自动锁定前未操作的时间间隔。
2. 选择一个简单PIN或增强型密码类型。
3. 输入密码并确认。
4. 按**完成**。

解锁手机，按**解锁**。在解锁屏幕，输入密码后按**解锁**。

**提示：**请牢记您的密码。

**注：**手机锁定时，您仍可以拨打紧急电话；当有呼入电话或信息时，手机仍会发出提示，您不需解锁即可接听电话。

## 内存卡



您可以使用内存卡存储多媒体文件（如音乐，图片，录像等）。

**注意：**当您的手机正在使用内存卡或正在读取其中文件时，请勿移动内存卡。

安装内存卡：

1. 打开内存卡槽保护盖。
2. 将内存卡有金属的一面朝下，并使其有金属的一端与内存卡槽的金属触点方向一致装入内存卡槽，向里推动内存卡直至完全卡住。



3. 盖上内存卡槽保护盖。



请按照图示正确安装内存卡。

**注意：**请勿弄弯或划伤内存卡，也不要使其接触静电、灰尘或浸水。

**注：**手机支持的内存卡可达**4GB**。将

多媒体文件移至内存卡通常会节省您手机的存储空间。

## 飞行模式

在手机网络禁止区（如飞机上或医院），关闭手机的网络和蓝牙服务，将手机设置为飞行模式，这样您就可以安全地使用游戏、照相机和音乐等功能。

要打开或关闭飞行模式：按住 **▲** 键，打开**快速列表**，选择**无线管理器**，反色显示**全部**后按 **◆** 键。使用同样的步骤可开启蓝牙和电话模式。

## 文件管理器

您可以使用文件管理器分类、查看、复制和移动手机或内存卡中的文本、图片、音乐和录像等文件。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文件管理器

## 任务管理器

---

您可以使用任务管理器查看手机中运行的程序或停止正在运行的程序。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系统工具  
> 任务管理器

**提示：**要停止正在运行的程序，在任务管理器中，反色显示所需程序后按**菜单** > **终止**。

**注：**如果您要从手机中完全删除一个程序，在待机状态，按**开始** > **设置** > **其他...** > **删除程序**。反色显示程序后按**菜单** > **删除**。

## 情景模式

每一个情景模式都为来电和其他事项设置了不同的铃声、铃音类型、响铃音量或振动等。如户外模式的响铃音量比普通模式高。

您可以选择以下情景模式：

普通模式	静音模式
振动模式	户外模式
自动模式切换	

要选择情景模式：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设置 > 情景模式

**快捷方式：**在待机状态，找到并选择**情景模式**，选择所需模式。

仅静音和振动模式指示符会出现在待机状态显示屏的上方。

**注：**自动模式切换通常为普通模式，但在日历事项期间，将自动切换为振动模式。

## 在情景模式中更改铃声

您可以更改来电和其他事项的提示铃声。这些更改将保存在当前铃音类型情景模式中。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设置 > 声音

**注：**

- 当使用静音模式时，更改的提示铃声将无效。
- 如果您将MP3音乐设为信息提示音，当有新信息时，手机将播放整首MP3音乐，即使在您阅读该信息后。因此，建议您设为信息提示音的MP3音乐不宜过长。

1. 反色显示所需更改的铃声，按  左或右键进行更改。
2. 按**完成**键保存设置。

**注：**您下载的铃声文件不会自动存储在**Sounds**声音中。要移动声音文件，按**开始 > 文件管理器 > My Documents**。反色显示您要复制到**Sounds**中的声音文件，按**菜单 > 文件 > 复制至**，选择**Application Data > Sounds**，然后按**完成**。如果声音文件不在**My Documents**文件夹中，找到其存储的文件夹，将其复制到**Sounds**文件夹中。

**提示：**您也可以选择**开始 > 个性化 > 声音设置**来更改声音。

## 主屏幕

您可以把照片、图片或动画设为主屏幕墙纸，也可以更改主屏幕的布局和

色彩。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设置 > 主屏幕**

选项	说明
主屏幕布局	选择主屏幕布局方案。
色彩方案	选择主屏幕显示的色彩方案。
背景图像	选择主屏幕的墙纸图片。
超时	设置显示屏待机的时间间隔。选择 <b>永不</b> ，不设置显示屏待机。

## 更改背景图片

您可以从计算机复制图片到手机，并将其作为手机背景图片。

**注：**图片文件格式必须是**GIF、JPG或BMP**。

1. 复制计算机中的图片文件到手机中：
  - 使用蓝牙。
  - 使用**Microsoft ActiveSync®**或

Windows® 移动设备中心。

**注：**复制到手机上的图片文件将不会自动保存至My Pictures图片文件夹。要移动图片文件，按**开始 > 文件管理器 > My Documents**。反色显示要复制到My Pictures文件夹中的图片文件，按**菜单 > 文件 > 复制至**，然后选择My Documents > My Pictures。如果图片文件不在My Documents文件夹中，找到文件并复制到My Pictures文件夹中。

2. 在手机上，按**开始 > 图片和视频**，反色显示所需图片后按  键。
3. 打开图片后按**菜单 > 用作主屏幕**，调整图片的透明度后按**完成**。

**提示：**更改背景图片的快捷方式：按**开始 > 设置 > 主屏幕 > 背景图像**。但您不能调整图片的透明度。

## 主屏幕快捷方式

---

手机主屏幕上方的图标是中国移动服务和部分常用功能的快捷方式。您可以在待机状态快速选择并使用这些功能。

手机主屏幕底部的图标表示最近使用过的功能。您可以使用导航键快速选择和打开最近使用过的功能。

您也可以将右功能键自定义为最常使用功能的快捷键。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个性化  
> 主屏右功能键

按菜单选择所需功能。

## 开始菜单

---

您可以自定义开始菜单。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个性化  
> 开始菜单查看



## 任意键应答

---

您可以按任意键应答来电。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设置 > 电话  
> 拨号选项  
> 任意键接听

**注：**执行拒绝功能的右功能键、开关机/结束键、返回键以及侧键中的撤销/返回键不能应答来电。

## 第三方应用程序

---

第三方应用程序或附加程序，包括电子邮件、安全、mobile office 和productivity软件。这些程序通常都可以下载和安装。与Q8兼容的商业软件和免费软件都可以在网上找到。

更改信息，请登录摩托罗拉支持网站或您的网络服务供应商网站。

**注：**以前发布的设备或Windows Mobile®较早版本的应用程序可能不适合于本款手机。在手机上安装应用程序前请联系应用程序供应商确定其兼容性。

## 关闭呼叫提示

应答来电前，您可以按下或向下滑滚动键关闭呼叫提示。

## 最近呼叫

无论呼叫是否接通，您的手机将保存您最近呼入和呼出的电话号码列表。该列表按从新到旧的顺序存储。新号码被存储后，较早超出范围的号码则被删除。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呼叫记录**

### 1. 反色显示所需呼叫。

- 按  键拨打该条目的号码。
- 按  键查看该条目的具体内容（时间和日期等）。
- 在呼叫记录屏幕按**菜单键**，查看菜单选项，包括：

选项	说明
查找联系人	在联系人中查找该电话号码。
发送短信	向该号码发送短信息。
电子邮件	向该联系人发送电子邮件（如果该联系人条目存有电子邮件地址）。
查看计时器	查看该呼叫和所有呼叫的通话时间。
删除/删除列表	从呼叫记录中删除该呼叫记录。选择 <b>删除列表</b> 删除全部呼叫记录。
保存为联系人	保存该号码到联系人中。
筛选	您可以分类显示呼叫记录中的条目，如 <b>未接来电</b> 、 <b>已接来电</b> 或 <b>拨出电话</b> 。选择 <b>不筛选</b> ，则显示全部呼叫记录。

## 重拨

1. 在待机状态按  键查看呼出电话列表。
2. 按  上或下键反色显示所需电话号码，按  键呼叫该号码。

当您听到忙音或手机提示呼叫失败或正忙时：按  键或按**重试**  键自动重拨该号码。

## 查看未接电话

手机将保留未应答电话的记录。

1. 按**开始 > 呼叫记录**。
2. 按**菜单 > 筛选 > 未接来电**。

## 线路识别

呼入线路识别（来电显示）功能可使手机显示屏显示呼入方的信息。 

如果呼入方的号码及名称已存储在联系人中，手机会自动显示呼入方的名称和图片

（如果您为该联系人存储了图片）。

您还可以为通讯录中的特定条目设置特别的铃音标志。

## 拨打紧急电话

您的网络服务供应商设置了一个或多个紧急号码，即使在手机锁定、SIM卡未插入的情况下也能呼出这些紧急号码。

**注：**不同的国家有不同的紧急呼叫号码，所以您手机中的紧急呼叫号码不会在所有地区都生效。有时由于网络、环境或干扰事件的影响，紧急电话有可能无法拨打。

1. 按数字键输入紧急号码。
2. 按  键拨打紧急号码。

## 输入国际连接代码

要输入当地国际连接代码“+”：在待机状态，按住  键插入国际连接代码“+”。

## 快速拨号

您可以通过使用快速拨号快速拨打电话号码或快速打开开始菜单中的功能菜单。

按住指定的单键即可使用快速拨号功能。如果快速拨号号码是两位数，先按第一个数字，然后按住第二个数字。手机将拨打预先设定的电话号码或打开预先设定的功能菜单。

### 快速拨号号码

您可以为手机联系人列表中的条目设置快速拨号：

1. 按**开始** > **联系人**。
2. 找到所需联系人后按  键。
3. 反色显示需要设成快速拨号的条目。
4. 按**菜单** > **添加到快速拨号**。
5. 在**键区分配**中选择所需的按键。

**注：**  键已被预设为语音信箱号码。

6. 按**完成**。

要删除快速拨号，按**开始** > **快速拨号**，反色显示所需条目后按**菜单** > **删除**。

### 菜单快捷方式

您可以设置快速拨号，快速打开手机开始菜单中的功能：

1. 按**开始**。
2. 反色显示要创建快捷方式的菜单图标按**菜单** > **添加快速拨号**。
3. 在**键区分配**中选择所需的按键。

**注：**  键已被预设为语音信箱号码。

4. 按**完成**。

要删除快捷方式，按**开始** > **快速拨号**，反色显示所需删除的菜单快捷方式后按**菜单** > **删除**。您的服务供应商可能添加了一个您不能删除的语音信箱快捷方式。

### 语音信箱

您收到的语音信息存储在网络中，要收听该信息您须拨打语音



信箱号码。

**注：**您的网络服务供应商可能会提供更多关于此项功能的信息。

当您接收到一个语音信息时，手机会发出提示。

查看语音信息：

按住  键。

如果没有存储语音信箱号码，手机将提示您存储一个号码。如果您不知道您的语音信箱号码，请咨询您的网络服务供应商。

**注：**您无法在语音信箱号码中存储 **p**（暂停）或 **w**（等待）特殊字符。

如果您要在语音信箱号码中插入这些字符，以语音信箱号码创建一个联系人并使用该联系人拨打您的语音信箱号码。

## 电话会议

使用此功能，您可以同时与多方进行通话。 

在待机状态：

1. 按数字键，输入要拨打的第一个电话号码。按  键拨打该号码。
2. 接通后，按数字键输入要拨打的第二个电话号码。按  键拨打第二个号码。

**提示：**此时第一个通话被保持，第二个通话为激活状态。

3. 接通后，按**切换**在这两个通话间进行切换，或按**菜单 > 会议**连接两个通话。

当与一方通话中有另一个来电时：

- 应答第二个呼叫并保持第一个呼叫，按**接听**。按**切换**在两个通话中进行切换，或按**菜单 > 会议**连接两个通话。
- 拒绝接听第二个呼叫，按**拒绝**。

## 拨打信息中的电话号码

您可以快速拨打电子邮件或短信信息中有下划线的电话号码或联系人名称。



要拨打信息中的这些号码或联系人名称，反色显示号码后按  键，然后按呼叫。

## 呼叫转移

设置或取消呼叫转移：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设置 > 电话  
> 呼叫转移

注：若选择**无应答**，您可以设置手机转移呼叫前等待的时间。

## 语音拨号

使用语音拨号功能：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语音识别

手机提示您说出语音指令，提示音后说

“打电话”，手机提示您说出姓名或号码并进行确认，确认成功后自动拨打电话。

## TTY呼叫

设置手机以使用可选的TTY设备：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设置 > 其他...  
> 其他...  
> TTY设置

注：电传打印机（TTY）是一种通信设备，供有听力或语言障碍的人使用。TTY并非是手机到手机的操作。

**注：**设置电子邮件前必须设置  GPRS和代理服务器。如果已有设置信息，按**开始 > 设置 > 连接**，若无，请联系您的服务供应商。若有任何设置邮箱或同步的问题，请访问摩托罗拉相关网站或致电客户服务支持中心。

## 设置个人电子邮箱（如Yahoo或Sohu）

**注：**设置步骤取决于您的电子邮箱供应商。

### 自动邮箱设置

1. 按**开始 > 邮件向导**。
2. 在邮件设置列表中选择手机已预设邮箱的服务供应商，然后按**确定**。
3. 在**用户名**和**密码**栏中输入相应内容，并在**密码确认**栏中再次输入确

认密码。

4. 反色显示**选项**后按  键，设置所需选项。
5. 按**完成后**按**确定**，保存邮箱设置。

### 手动邮箱设置

具备了电子邮箱地址和密码后：

1. 按**开始 > 邮件向导**。在邮件设置列表中选择**手动设定... > 新建电子邮件帐户...**。  
或  
按**开始 > 信息 > 新建电子邮件帐户...**。
2. 输入电子邮件地址，选择**尝试从Internet自动获取电子邮件设置**并按**下一页**。

**注：**如果手机找到您的帐户设置，接下来的步骤手机将自动完

成。输入密码后在每个屏幕按  
下一页。如果手机不能找到设置，则按下一页。

3. 输入您的姓名后按下一页。
4. 输入邮件接收服务器，并选择帐户类型，然后按下一页。  
**注：** 如果不确定，请与服务供应商联系以获取POP/IMAP设置。
5. 输入电子邮箱的用户名和密码后按下一页。
6. 输入邮件发送（SMTP）服务器，并选择所需设置选项。按下一页。
7. 设置所需选项后按**完成**，按**是**，下载邮件。

## 设置公司邮箱

**注：** 如果没有以下步骤所需的信息，请联系您的公司系统管理员。



设置公司电子邮箱：

1. 在手机上，按**开始** > **ActiveSync**。
2. 按**菜单** > **添加源服务器**。
3. 在服务器地址栏中，输入交换服务器地址。  
**注：** • 此为**Outlook**网络连接服务器地址。  
• 您也许需要勾选**服务器需要加密的（SSL）连接**。
4. 按**下一步**。
5. 在用户名栏中，输入电子邮箱帐户的用户名。
6. 在密码栏中，输入密码。
7. 在域栏中，输入服务器域名（如果需要）。

**提示：** 如果您不想在每次同步时都输入密码，勾选**保存密码**。

8. 按下一步。
9. 选择要同步的数据。您可以选择联系人、日历、收件箱和任务。
10. 按完成。
11. 如果需要，按**同步**，手机和交换服务器进行同步。

配置完成同步设置后，您可以更改配置服务器、日程安排和连接。按**开始** > **ActiveSync** > **菜单**，选择所需选项。

## 同步功能

通过无线（OTA）同步或使用数据线和计算机同步信息。



### 无线同步

无线同步手机，您必须直接和公司邮箱服务器（如Microsoft®Information Server 或Microsoft Exchange Server）同步。更多详情，请登录Q8支持网站。您可以联系系统管理员设置同步。

**注：**如果手机不在网络服务区，且已进行3次同步仍未能连网，同步设置将自动转为手动同步。将同步日程安排设置到您所期望的频率，您须在手机中的**ActiveSync**设置中重新设置日程安排选项（在待机状态按**开始** > **ActiveSync** > **菜单** > **日程安排**）。

### 与计算机同步

您可以使用Microsoft ActiveSync 4.5或以上版本或Windows移动设备中心，同步手机和计算机。**ActiveSync**比较手机及计算机上的联系人信息、日程表事项、电子邮件信息和媒体文件后，更新为最新信息。

### 设置和安装ActiveSync或Windows移动设备中心

如需将手机和计算机中的信息同步，您须在计算机上安装Microsoft ActiveSync

软件（计算机系统需Windows® XPTM或更高版本）或Windows移动设备中心（计算机系统为Windows Vista™）。

**注：**安装软件前，确保计算机及操作系统符合安装光盘或Microsoft Windows Mobile网站所需的最低要求，或登录Microsoft Mobile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ActiveSync软件。

1. 在计算机上安装Microsoft ActiveSync或Windows移动设备中心。
2. 安装完成后，将手机连接到计算机。将手机驱动程序安装到您的计算机上，设置向导将自动启动。
3. 按照屏幕上指示完成向导。

**注：**向导将提示您输入交换服务器名称、用户名、密码和域名。如

果您没有相关信息，请联系服务器系统管理员。

安装完成后，将自动开始和手机同步。

**注：**同步完成后，断开手机与计算机的连接。您可能需要重新启动计算机。

### 通过数据线连接同步

如果您无法通过无线同步手机，您可以使用USB数据连接。您需先在计算机上安装ActiveSync或Windows移动设备中心。



1. 打开手机。
2. 用USB数据线连接手机与计算机。



**注：**详情请查看计算机中ActiveSync帮助中的“连接手机设备到计算机”、Microsoft网站中的ActiveSync信息或登录Q8的支持网站。

### 通过蓝牙连接同步

计算机安装了ActiveSync或Windows移动设备中心后就可以通过蓝牙与手机进行同步。

**注：**要使用该功能，您的计算机必须安装蓝牙或蓝牙计算机适配器附件。

1. 请按照ActiveSync帮助中关于在计算机中设置蓝牙以支持ActiveSync的步骤进行操作。
2. 打开手机。
3. 确保手机已经开启蓝牙（在待机状态，按**开始** > Bluetooth > **蓝牙管理器**

> **设置**，在**状态**栏中选择**蓝牙开启**后按**完成**）。

4. 按**开始** > ActiveSync。
5. 按**菜单** > **通过蓝牙连接**。确保手机和计算机近距离连接。如果您第一次通过蓝牙连接手机与计算机，在同步之前，您须在手机中完成蓝牙向导并和计算机建立蓝牙伙伴。
6. 选择**同步**。
7. 完成后选择**菜单** > **断开蓝牙**。

**提示：**为节省电池电量，请在不用时关闭蓝牙电源。

### 接收和阅读邮件信息

当您收到邮件信息时，手机会提示有新信息。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信息** > **邮箱帐户**  
如果您没有看到邮件列表，按**菜单** > **文件夹** > **收件箱**。返回文件夹列表，

按**菜单 > 文件夹**。

阅读邮件信息：

按  反色显示所需邮件信息后按  键打开。

在已打开的邮件信息中阅读列表中的下一封邮件，按  右键，阅读上一封邮件按  左键。

**提示：**快速切换查看不同帐户的收件箱，在收件箱屏幕按  左或右键。

## 邮件附件

您可以发送、阅读、接收附加在电子邮件中的PDF、ZIP、Microsoft Word、Excel和PowerPoint文件。您可以编辑所有手机中的Microsoft文件（需手机支持的格式类型），但是仅能查看如PDF和ZIP等其他文件。

查看ZIP文件内容，选择文件。如果是手机支持的文件格式，您可以在压缩包

中选择文件进行查看。

将附件传送到计算机上进行编辑，使用**Microsoft ActiveSync**或**Windows**移动设备中心。

## 邮件信息选项

如需删除、保存、回复或转发邮件信息，反色显示收件箱中的邮件后使用快捷选项或查看邮件信息时：

- 删除，按**删除**。（当查看邮件时按**菜单 > 删除**。）
- 回复，按**菜单 > 答复 > 答复或全部答复**。输入信息后按**发送**。
- 转发，按**菜单 > 答复 > 转发**。输入所需信息后按**发送**。

**提示：**需要立刻查看您的电子邮件，按**开始 > 信息**。选择收发邮件的帐户，按**菜单 > 发送/接收**。手机连接到您的网络电子邮箱服务器发送和接收邮件信息。要

停止此过程，按**菜单 > 停止发送/接收**。

## 发送信息

---

您可以发送文字短信息、多媒体信息和电子邮件信息。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信息**  
**> 手机信息或**  
**邮件帐户**

发送信息：

1. 按**菜单 > 新建**。
2. 发送电子邮件，在**密件抄送、抄送和收件人**栏，输入接收方邮箱地址。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地址，用分号隔开。  
发送文本信息，在**收件人**栏输入手机号码。

**提示：**您可以快速从联系人输入手机号码或电子邮箱地址。在**收件人**栏中，按  键或  从

联系人列表中选择接收方的手机号码或电子邮箱地址。

3. 在信息区域按键盘键输入信息。
4. 完成后按**发送**。

**提示：**您可以在邮件中插入图片、语音便笺或文件，在信息栏中，按**菜单 > 插入 > 图片或语音便笺或文件**。

**注：**在信息中插入语音便笺，您需先录制语音。按**录音**后对着手机的话筒进行录音，完成录音后按**停止**，然后按**完成**。

设置邮件的优先级，按**菜单 > 信息选项**，在优先级栏中选择所需优先级。

要取消信息，按**菜单 > 取消信息**。

## 信息功能快速参考

---

**注：**如果您手动设置邮箱帐户（未使用邮箱设置向导），一些功能可能无法使用。

功能	说明
发送文字信息	按开始 > 信息  > 手机信息 按菜单 > 新建 > 短信息
接收文字信息发送报告	当编写文字信息时： 按菜单 > 信息选项，然后勾选要求获得信息送达通知。
创建和发送邮件	按开始 > 信息  > 邮箱帐户 按菜单 > 新建 提示：发送邮件前需先设置邮箱。 在邮件信息中附加图片、语音便笺或文件，在信息栏中按菜单 > 插入 > 图片或语音便笺或文件。 提示：您可以将信息保存为草稿，稍后再发送。按菜单 > 保存到草稿。信息草稿保存在您帐户的草稿箱文件夹中。

功能	说明
创建和附加邮件签名	按开始 > 信息 > 邮箱帐户 按菜单 > 工具 > 选项 > 签名，找到您要创建签名的帐户，勾选此帐户使用签名，选择签名栏，输入您的签名，按完成。 提示：在您发送的每条信息下都插入签名，选择答复和转发时包括。否则，只能在新邮件中插入签名。
阅读新信息	快速阅读新信息，在待机状态选择信息通知区。 
查看附件	查看邮件时，使用   键选择附件。 注：您只能查看手机支持的文件类型附件。

功能	说明
阅读旧邮件信息	按 <b>开始 &gt; 信息 &gt; 邮箱帐户</b>  信息前的图标显示信息的状态。
回复、全部回复或转发信息	在收件箱或打开的信息中： 按 <b>菜单 &gt; 答复 &gt; 答复或全部答复或转发</b>  <b>提示：</b> 回复邮件信息时，如果您不编辑原来的信息内容，将发送较少数据，减少数据传输费用。

功能	说明
下载邮件附件	如果邮件中含有附件，当您打开该信息时，附件的名称将突出显示。下载附件，选择突出显示的附件名称。下次同步或连接邮箱服务器时附件即可下载。 <b>注：</b> 如果信息有多个附件，所有附件都将下载。 
在邮件中插入媒体文件	在邮件信息中插入图片、语音便签或文件，在信息编辑栏中按 <b>菜单 &gt; 插入 &gt; 图片或语音便签或文件</b> 。
下载完整的邮件信息	按 <b>开始 &gt; 信息 &gt; 邮箱帐户</b>  按 <b>菜单 &gt; 下载邮件</b> 邮件和所有附件将在您下次连接并接收电子邮件时下载。

功能	说明
标记同步文件夹	<p>当与计算机同步邮件帐户时，在手机上将创建与计算机中Outlook同样的收件箱文件夹。</p> <p><b>按开始</b> &gt; <b>信息</b> &gt; 邮箱帐户</p> <p><b>按菜单</b> &gt; <b>文件夹</b> &gt; <b>菜单</b> &gt; <b>显示所有文件夹</b></p> <p><b>按菜单</b> &gt; <b>管理文件夹</b></p> <p>反色显示要同步的每个文件夹，按<b>同步</b>。选择所有的文件夹后，按<b>完成</b>，手机将显示<b>管理文件夹</b>屏幕，下次同步时标记的文件夹将被同步。</p> <p><b>注：</b>确保标记已发送的邮件文件夹进行同步，否则您将无法查看已发送信息的状态。</p> 

功能	说明
查看已发送邮件的状态	<p><b>按开始</b> &gt; <b>信息</b> &gt; 邮箱帐户</p> <p><b>按菜单</b> &gt; <b>文件夹</b> &gt; <b>发件箱</b></p> <p>发件箱中的信息为未发送信息，反色显示后<b>按菜单</b> &gt; <b>发送/接收</b>。</p>
接收邮件	<p>如果您的手机设置了自动检查新邮件信息的功能，收到新信息时，手机发出提示将显示指示符。</p> <p>选择信息进行阅读。</p> 
删除信息	<p>从收件箱按<b>删除</b>。从打开的信息中<b>按菜单</b> &gt; <b>删除</b>。</p>
将信息移动至个人文件夹中	<p>阅读信息后，<b>按菜单</b> &gt; <b>移动</b> &gt; <b>文件夹</b>。</p>

功能	说明
手动收发邮件	按开始 > 信息  > 邮箱帐户 按菜单 > 发送/接收
拨打邮件中的电话号码	反色显示邮件信息中的电话号码后按  键。
删除邮箱帐户	按开始 > 信息，反色显示所需邮箱帐户 按菜单 > 删除
清空已删除的邮件文件夹	按开始 > 信息 > 邮箱帐户 按菜单 > 文件夹 > 已删除的邮件 按菜单 > 工具 > 清空已删除的邮件

## 蓝牙无线连接

您的手机支持蓝牙无线连接功能。您可以将手机与蓝牙耳机或车载设备连接或与计算机连接交换和同步文件。



**注：**手机无线设备及附件的使用在某些地区可能会受到限制，在使用本产品时，请遵守当地相关的法律及法规。

## 开启或关闭蓝牙

当蓝牙开启时，手机会自动配对曾经连接过的免提设备。

开启蓝牙，按**开始 > Bluetooth > 蓝牙管理器 > 设置**，在**状态栏**中选择**蓝牙开启**。然后按**完成**。

蓝牙指示灯符 (  ) 将显示在显示屏上方。

**注：**为节省电池电量，请在不使用时关闭蓝牙电源。只有再次开启了蓝牙电源，手机将与蓝牙设备再次配对。

## 连接耳机或免提设备

在连接手机与蓝牙设备前，确保手机及该蓝牙设备已开启蓝牙并处于将要配对或绑定模式。您可以将手机与多个设备配对，但一次只能连接一个耳机设备。

手机将列出范围内搜索到的设备。

1. 按**开始 > Bluetooth > 蓝牙管理器 > 免提**。
2. 将设备（免提耳机、立体声耳机等）设置到配对模式。

3. 按**添加**。手机将提示您确认蓝牙免提设备是否准备好，按**搜索**。
4. 从列表中选择设备。
5. 如果需要，输入设备密码后按**接受**。

**提示：**相关蓝牙设备均有特定功能，请参阅相应使用说明。

### 发送文件到其他设备

您可以使用蓝牙无线连接发送电子邮件，联系人，任务，日程表条目，音频，铃音，图像，录像和语音记事等到计算机或其他设备。

1. 按**开始 > Bluetooth > 蓝牙发送对象**。
2. 选择所需文件类型和文件。  
**提示：**选择文件，按  键。
3. 按**发送**。
4. 选择发送文件的设备名称。
5. 要取消发送文件，按**取消**。

### 将手机作为计算机远程使用

您可以使用蓝牙无线功能和手机来远程控制计算机。例如：在计算机上播放录像，使用蓝牙PC远程控制录像的播放。

1. 在计算机中开启蓝牙。
2. 在手机中按**开始 > Bluetooth > 蓝牙PC远程**。如果需要，按**是**开启蓝牙。
3. 按**添加**。
4. 在计算机上用鼠标右键双击显示屏右下角的蓝牙指示符。选择**蓝牙安装向导**。
5. 向导将指示您了解要使用的服务，以及要找到提供服务的蓝牙设备。选择**下一步**。
6. 选择**人机接口设备**并选择**下一步**。
7. 在下拉菜单中选择“显示所有设备”。计算机将找到您的手机。选

择手机名称后选择下一步。

8. 如果需要，输入设备密码并按**接受**键。PC远程连接后，手机将显示按键控制图，指示计算机上的按键控制。

选择计算机上需要遥控的程序，在手机上按**菜单**后并选择程序。

**注：**这些步骤并非适用于所有的计算机和蓝牙设备，更多信息请参见蓝牙设备帮助信息。

## 高级蓝牙功能

选项	说明
使其他设备找到手机	允许其他蓝牙设备找到您的手机：  按 <b>开始</b> > Bluetooth > 蓝牙管理器 > 设置 勾选 <b>允许其他蓝牙设备查找本手机</b> 选项。

选项	说明
连接到已识别设备	按 <b>开始</b> > Bluetooth  > 蓝牙管理器 > 免提 反色显示所需设备名称后按  键或 <b>连接</b> 。
编辑设备属性 / 更改设备名称	编辑已识别设备的属性：  按 <b>开始</b> > Bluetooth > 蓝牙管理器 > 免提，反色显示设备名称， 按 <b>菜单</b> > 属性 > 昵称 <b>提示：</b> 如需更改您手机的蓝牙名称，按 <b>开始</b> > Bluetooth > 蓝牙管理器 > 设置，在我的蓝牙名称中输入名称。

选项	说明
与配对设备断开连接	按开始 > Bluetooth  > 蓝牙管理器 > 免提 反色显示所需设备名称后 按  键或断开连接。
发送文件到设备	按开始 > Bluetooth  > 蓝牙发送对象

## Internet 共享

通过蓝牙无线或USB数据线连接，您可使用手机拨号上网。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Internet 共享

在计算机上，您必须已安装ActiveSync 4.5 或以上版本或在Windows Vista™ 上已安装Windows移动设备中心，且开启个人局域网（PAN）服务器。

**注：**当手机开启Internet共享功能时，您将不能使用电子邮箱、网页浏览、ActiveSync或Windows移动设备中

心，以及文字信息等功能。

## 使用蓝牙

使用蓝牙连接网络：

**注：**您的计算机必须已装有正确的蓝牙适配器。

1. 为了确保其他的蓝牙设备可找到手机，首先您必须开启蓝牙。在手机上按开始 > Bluetooth > 蓝牙管理器 > 设置，在状态栏中选择蓝牙开启。
2. 在手机上按开始 > Internet共享。
3. 设置连接计算机为蓝牙PAN，并按连接。
4. 手机显示状态为等待网络连接，并弹出PAN连接窗口。
5. 若列表中没有您的计算机名称，按添加，选中您的计算机。
6. 如果需要，输入蓝牙密码。
7. 等待状态更改为已连接。

## 使用数据线

以下步骤未提示您使用数据线连接手机和计算机时，请勿操作。

手机操作：

在手机中开启Internet共享并安装手机驱动：

1. 按手机中按**开始 > 设置 > 连接**，设置服务供应商指定的**GPRS**和代理服务器信息。这些设置和连接网络的设置一样。
2. 使用**USB**数据线，连接手机与计算机。

在计算机上安装驱动并准备设置网络连接。

3. 在手机中，按**开始 > Internet共享**。
4. 设置**连接计算机**为**USB**，按**连接**。  
**状态**更改为**已连接**。

当Internet共享中的状态为**已连接**后，用户可以在计算机上进行网络浏览等

业务。

**注：**使Internet共享连接到网络，您可能需要关闭计算机代理服务器设置。要关闭这些设置：打开网页浏览器，选择**菜单 > 工具 > 选项 > 连接 > 设置 > 代理服务器**，然后取消选择为该连接使用代理服务器。

## 断开Internet共享

要断开Internet共享，您需在计算机与手机中完成以下操作。在计算机中：

1. 在任务栏用鼠标右键单击网络连接图标。
2. 选择**断开连接**。

计算机将断开Internet共享。

**注：**当不使用Internet共享时，您可能需要重新激活计算机代理设置。请与您的网络供应商联系。

## 浏览器

---

您可以使用Internet Explorer来搜索和查看网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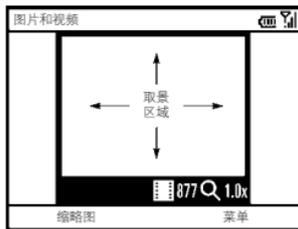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Internet Explorer

**注：**并非支持所有的网页文件格式。

- 转至网页，按**菜单 > 地址栏**。输入网址后按**前往**。
- 在网页中转到链接，反色显示链接后按**Enter**键。
- 更改连接选项，按**菜单 > 工具 > 选项 > 连接**。
- 显示或隐藏图片，按**菜单 > 视图 > 显示图片**。
- 添加网址到您的收藏夹，打开网页后按**菜单 > 添加到收藏夹**。

## 拍摄和发送照片

按住照相机键 (  ) 打开照相机，进入照相机取景器状态：



**提示：**在照相机取景器中按**菜单**，调节图片设置。

1. 将照相机的镜头对准要拍摄的物体。
2. 再次按  键或按  键拍照。照片将自动存储并显示在取景器中。

关闭取景器，按  键。

如需查看存储的照片，按**开始** > **图片和视频**。

**提示：**查看其他存储位置的照片，按**开始** > **图片和视频**，按**菜单** > **文件夹**，选择所需文件夹。

## 图片选项

要查看图片选项，按**开始** > **图片和视频**，反色显示所需图片后按**菜单**：

选项	说明
通过蓝牙发送	通过蓝牙无线发送图片到其他设备。 <b>注：</b> 您需先开启蓝牙电源。
发送	通过电子邮件发送图片。
通过彩信发送	通过彩信发送图片。
保存为联系人...	指定联系人图片标识。
删除	删除反色显示的图片。
编辑	编辑图片。

选项	说明
放映幻灯片	幻灯片播放所有图片。
文件夹	浏览文件夹以查看其他图片。
选项	您可以选择以下选项： <b>常规</b> ——确定邮件默认尺寸与图片旋转设置。 <b>幻灯片放映</b> ——选择默认幻灯片设置。 <b>相机</b> ——选择图片默认存储位置、文件名等。 <b>视频</b> ——选择录像设置和录像文件的时间限制。
退出	退出并返回到上一屏幕。

反色显示图片后按  键，您可以选择其他选项：

- 将图片设为主屏墙纸，按**菜单** > 用作主屏幕。

- 查看图片属性，按**菜单** > 属性。
- 缩放查看图片，按**菜单** > 缩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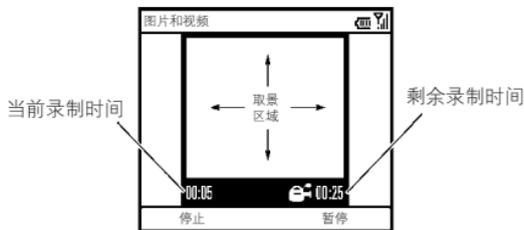
## 自拍

1. 按住  键打开照相机。
2. 在照相机取景器状态按**菜单** > 模式 > 定时。
3. 按  键或  键，相机将延迟5秒钟拍照。
4. 将照相机镜头对准自己。
5. 当听到照相机的快门声音时，拍照完成。

## 录制和播放录像

### 录制录像

查找此功能  键，按**菜单** > 录像



**提示：**在录像取景器中按**菜单**调整录像设置。

1. 将摄像机镜头对准要拍摄的物体。
2. 按 键或 键开始录制录像。录像将显示在取景器中。
3. 按**停止**结束录制录像或按**暂停**暂停录制，按**继续**继续录制。

**注：**录像自动存储在您的手机中。如需查看，按**开始 > 图片和视频**。选择要查看的录像按**播放**或 键。

**提示：**查看其他文件夹中的录像，按**开始 > 图片和视频**，按**菜单 > 文件夹**，选择所需的录像文件夹。

## 录像选项

在录像取景器中按**菜单 > 选项...**，打开选项菜单。该菜单包括以下选项：

选项	说明
相机	选择默认存储位置、文件名和图像压缩级。
视频	为录像文件设置声音和时间限制设置。

**注：**在选项菜单中，您可找到**常规与幻灯片放映**选项，仅用来设置图片。

## 播放录像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图片和视频**

反色显示所需录像后按**播放**或 键，播放录像。

在Windows Media播放器中播放录像：



**提示：**要全屏播放录像，按**菜单 > 全屏**。  
并非所有的录像都可全屏播放。

在播放录像过程中有电话呼入时，录像暂停播放，手机将显示呼叫提示。您可以选择接听或拒绝接听电话。通话结束后录像继续播放。

### 录像播放选项

在录像播放窗口中按**菜单 > 选项**打开录像播放选项菜单。该菜单包括以下选项：

选项	说明
播放	选择计时器显示方式，运行另一程序过程中是否需要暂停播放，接听电话后是否需要继续播放。

选项	说明
视频	选择全屏播放或适合窗口比例选项。
网络	为流媒体选择默认的网络设置。
媒体库	选择播放器是否需要在媒体库屏幕上开始运行。
外观	选择Windows Media 播放器的外观样式。
按钮	设置播放按钮按键。

### 下载和复制媒体文件

您可以从您的计算机或网络上复制或下载媒体文件到手机。

### 从计算机中复制文件

将计算机中的文件复制到手机中：

**注：**您的计算机中必须安装Microsoft ActiveSync或Windows移动设备中心。

1. 连接手机与计算机。
2. 通过计算机中的**ActiveSync**或**Windows**移动设备中心，选择浏览器并双击**My Windows Mobile**设备。
3. 找到计算机中您要复制的文件并粘贴到**My Windows Mobile**文件夹中。
4. 同步手机与计算机，在手机上按**开始** > **图片和视频**查看所需图片和录像。

## 音乐和媒体播放器

当手机安装有**Windows Media Player Mobile 10.2**或更高版本的媒体播放器时，您就可以播放存储在您手机或网络上的数字音频或视频。

**Windows Media Player Mobile**可以播放以下文件类型：**WMA**、**WMV**、**MP3**、**AAC**和**WAV**。

查找此功能 开始 > **Windows Media**



- 按 **←** 键，播放或暂停播放音乐或录像文件。
- 按 **⬆** 上或下键或使用滚动键，调节音量。

**提示：**如需关闭声音，按 **🔇** 键。再次按 **🔇** 键重新开启声音。

- 按 **🎵** 键，切换为全屏播放录像。
- 按住 **⬆** 左或右键，快进或快退播放录像。

**提示：**播放网络上的歌曲或录像，使用**打开URL**命令。在媒体库屏幕按**菜单** > **打开URL**。

## 设置录像控制按钮

您可以在手机上设置按键以控制媒体播放器的播放。

1. 在媒体播放器屏幕按**菜单**，选择**选项**。
2. 选择**按钮**。
3. 找到您要设置的媒体播放器按钮。
4. 按**菜单**，选择**分配**、**重置**或**无**。
5. 为媒体播放器按钮设置了按键后，按**确定**和**完成**键完成设置。

## 联系人

功能	介绍
搜索联系人 条目	您可以在联系人中查找所需条目，按键盘键输入要查找条目的英文名称或拼音字母搜索条目。
编辑联系人 条目	按开始 > 联系人 > 所需联系人 按菜单 > 编辑

功能	介绍
为联系人条目设置图片标识	当设置了图片标识的联系人来电时，手机将显示您设置的图片。 按开始 > 联系人 > 所需联系人 按菜单 > 编辑 > 图片 选择所需图片或选择相机，开启照相机拍摄照片并应用到图片标识中。 要删除图片标识，按开始 > 联系人 > 所需联系人，按菜单 > 编辑，按菜单 > 删除图片。 注：存储在SIM卡中的联系人条目没有此功能。

功能	介绍
为联系人条目设置铃音标志	<p>当设置了铃音标志的联系人来电时，手机将以您设置的铃音提示您。您可以为每个联系人设置自定义铃音。</p> <p>按开始 &gt; 联系人 &gt; 所需联系人</p> <p>按菜单 &gt; 编辑 &gt; 自定义铃声</p> <p>注：存储在SIM卡中的联系人条目没有此功能。</p>
为联系人条目设置分类	<p>注：您无法为SIM卡联系人设置类别。</p> <p>按开始 &gt; 联系人 &gt; 所需联系人</p> <p>按菜单 &gt; 编辑 &gt; 类别</p>
设置分类查看	<p>按开始 &gt; 联系人，按菜单 &gt; 筛选</p>

功能	介绍
发送联系人到其他设备	<p>通过蓝牙连接发送联系人到其他手机、计算机或设备：</p> <p>按开始 &gt; 联系人 &gt; 所需联系人</p> <p>按菜单 &gt; 通过蓝牙发送</p> <p>手机将搜索蓝牙设备。反色显示所需设备后按  键。</p> <p>注：使用此功能，您需要先开启蓝牙电源。</p>

## 个性化设置

功能	介绍
语言	<p>您可以设置菜单语言：</p> <p>按开始 &gt; 设置 &gt; 其他... &gt; 区域设置</p> <p>注：您须关机后重新开机，更改才能生效。</p>

功能	介绍
铃音音量	按 <b>开始</b> > <b>设置</b> > <b>情景模式</b> 反色显示所需的情景模式，按 <b>菜单</b> > <b>编辑</b> 。 在响铃音量中，按  左或右键调节音量。 <b>提示：</b> 您可以使用滚动键关闭来电铃音。
辅助功能	您可以设置多次按键超时、确认超时和通话中提示音量等辅助功能： 按 <b>开始</b> > <b>设置</b> > <b>其他...</b> > <b>辅助功能</b>
声音	您可以更改默认的铃声、提醒、新信息提示、闹钟或键区控制等： 按 <b>开始</b> > <b>设置</b> > <b>声音</b> <b>注：</b> 当使用静音模式时，提示类型的更改将不会生效。

功能	介绍
闹钟	按 <b>开始</b> > <b>设置</b> > <b>时钟和闹钟</b> > <b>闹钟</b> <b>提示：</b> 要更改或设置闹钟提示类型，按 <b>开始</b> > <b>设置</b> > <b>声音</b> > <b>闹钟</b> 。
主人信息	查看和编辑您的个人信息： 按 <b>开始</b> > <b>设置</b> > <b>其他...</b> > <b>主人信息</b> 。
主复位	将所有选项恢复为出厂时的设置。但解锁码、保密码和计时器的设置除外。 按 <b>开始</b> > <b>系统工具</b> > <b>主复位</b>

## 呼叫时间和费用

网络连接时间的计时时间是从您同您的网络服务供应商连接开始一直到您按  键结束通话为止。这一时间包括忙音信号和铃音。

**注：**您手机计时器所记录时间也许同您的网络服务供应商所提供的收费计时时间不同，相关收费信息，请咨询您的网络服务供应商。

功能	介绍
呼叫时间	显示呼叫计时器： 按开始 > 呼叫记录 按菜单 > 查看计时器 
重置通话计时器	将所有的通话计时器（除累计通话计时器外）设置为零： 按开始 > 呼叫记录 按菜单 > 查看计时器 按菜单 > 重置计时器

## 免提功能

**注：**手机无线设备及附件的使用在某些区域可能会受到限制，在使用以下产品时，请遵守当地相关的法律及法规。

功能	介绍
扬声器	在通话中打开手机的免提扬声器： 按菜单 > 扬声器打开。 <b>注：</b> 使用蓝牙耳机时按菜单 > 免提关闭，按菜单 > 扬声器打开。 

## 网络功能

功能	介绍
创建代理服务 器或拨号 网络	按开始 > 设置 > 连接 

## 个人事务管理

功能	介绍
添加日历新事项	按 <b>开始</b> > <b>日历</b> ，按 <b>菜单</b> > <b>新约会</b> <b>注：</b> 要安排全天事项，在 <b>结束时间</b> 下方选择 <b>全天事件</b> 。全天事项不占用时间块，它将在日历屏幕上方通栏显示。
日历事项提示器	设置日历事项提示器： 按 <b>开始</b> > <b>日历</b> ，按 <b>菜单</b> > <b>工具</b> > <b>选项</b> > <b>设置提醒</b>

其他功能

功能	介绍
查看日历事项	按 <b>开始</b> > <b>日历</b> 打开今日日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查看过去的或将要到来的日期，按<math>\odot</math>左或右键。</li><li>快速查看某一日期日历事项，按<b>菜单</b> &gt; <b>转到日期</b>。</li><li>查看整个星期事项，按<b>周</b>。</li></ul> <b>快捷方式：</b> 今日全天事件显示在待机屏幕中。查看事件详情，反色显示后按 $\blacklozenge$ 键。
将日程表事项发送到其他设备	您可以通过蓝牙连接将日程表的事项发送到其他手机、计算机或设备： 在日程表事项显示屏幕，按 <b>菜单</b> > <b>通过蓝牙发送</b> ，选择所需发送到的设备。 <b>注：</b> 使用此功能，您需要先开启蓝牙电源。

功能	介绍
对会议要求做出响应	您可以在手机上接收会议要求，并对其做出响应，就如同在计算机上Outlook中的那样。 按 <b>开始</b> > <b>信息</b> > 邮件帐户 > 会议要求 按 <b>接收</b> 或 <b>菜单</b> > <b>拒绝或尝试</b> 。
计算器	按 <b>开始</b> > <b>附件</b> > <b>计算器</b>
转换器	快速转换货币，时间或其他度量： 按 <b>开始</b> > <b>附件</b> > <b>转换器</b>
记事本	快速记事： 按 <b>开始</b> > <b>附件</b> > <b>备忘录便笺</b>

## 安全

功能	介绍
管理证书	您可以使用存储在您手机中的因特网访问证书： 按 <b>开始</b> > <b>设置</b> > <b>其他...</b> > <b>安全</b> > <b>证书</b> 当您下载文件或共享信息时，使用证书验证网站的真实性及安全性。

## 手机信息

功能	介绍
软件版本	您可以查看手机的软件版本： 按 <b>开始</b> > <b>设置</b> > <b>其他...</b> > <b>其他...</b> > <b>关于</b>
内存管理	查看手机和内存卡中已用、可用和总的内存量： 按 <b>开始</b> > <b>系统工具</b> > <b>内存管理器</b>

## 娱乐及游戏

功能	介绍
管理图片	按 <b>开始</b> > <b>图片和视频</b>
管理声音	管理您下载的或编制的铃声和音乐： 按 <b>开始</b> > <b>Windows Media</b>
管理录像	按 <b>开始</b> > <b>图片和视频</b>
启动浏览器	按 <b>开始</b> > <b>Internet Explorer</b> 
从网页上下载文件	从网页上下载图片、声音或手机主题： 反色显示所需文件，按 <b>选择</b> 键后按 <b>保存</b> 键。 <b>注：</b> 您的网络服务供应商将会收取相应费用。 

功能	介绍
下载程序和游戏	您可以为手机购买和下载程序和游戏。请登录 <b>Q8</b> 支持网站。 <b>警告：</b> 下载和安装多个第三方程序可能会影响手机内存占用量和手机功能的执行。
玩游戏	按 <b>开始</b> > <b>游戏</b>

当您的手机出现故障时，请首先检查下列问题：

问题	解决方法
不能开机	<p>请检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电池是否有电；</li> <li>• 电池安装是否正确；</li> <li>• 电池连接片接触是否良好。</li> </ul>
对方听不到您的声音	<p>确保未将通话设为保持。同时，确认手机话筒未被阻塞。另外，您也可能开启了<b>静音</b>功能。</p>
不能使用某些通话功能	<p>某些高级通话功能（如：<b>呼叫转移</b>和<b>呼叫限制</b>），需向您的网络服务供应商申请后才能使用。</p>
通话时听到杂音	<p>为了防止干扰，请避免在微波炉、扬声器或电视机附近使用手机。</p>

问题	解决方法
不能发送/接听电话	<p>请检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是否有信号，如果没有信号或信号很弱，请到信号强的地方使用手机。</li> <li>• 网络设置是否正确，如果需要，请尝试手动选择网络。</li> <li>• 是否开启了固定拨号、呼叫转移和呼叫限制等功能。如果需要，关闭这些功能。</li> <li>• 确保未启用飞行模式。</li> </ul>
不能连接到互联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是否已向供应商申请了互联网服务。</li> <li>• 是否已在网络设置表中输入了正确的设置参数。</li> </ul>

问题	解决方法
电池不能充电	<p>请检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是否将充电器正确地插入了充电器接口。</li> <li>• 充电器的电源线是否损坏。</li> <li>• 电池是否已陈旧。如果是，请更换电池。</li> <li>• 如果电池电量已完全耗尽，当您为电池充电时，手机可能不会马上发出正在充电的提示。</li> </ul>
不能与PC建立同步	请检查您的同步设置或访问相关网站。
手机操作速度缓慢	<p>请按<b>开始 &gt; 设置 &gt; 其他... &gt; 其他... &gt; 关于</b>，查看可用内存。建议您使用本款手机时，至少保留<b>1.5~2MB</b>的可用内存空间。如果所剩空间过小，请删除或转移（至内存卡或计算机）旧的数据。</p>

问题	解决方法
手机待机和通话时间明显变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手机信号弱时使用手机，会消耗更多电量。请到信号强的地方使用手机。</li> <li>• 如果您使用的是新电池，要经过几次充电和放电后，电池才能发挥最佳性能。</li> <li>• 电池是否已陈旧。如果是，请更换电池。</li> <li>• 您是否在过高或过低温度的环境中使用电池，请在正常温度下使用电池。</li> </ul>
使用电子邮件有问题或不能连接到服务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检查您的<b>GPRS</b>数据连接设置。</li> <li>• 尝试浏览网页或您的服务供应商的网站。</li> <li>• 检查邮件设置：用户名、密码、服务器名称等。</li> <li>• 尝试连接到您的电子邮件服务器。</li> </ul>

## 本机型移动电话符合国际有关电磁波辐射的标准

移动电话是一个无线电的收发机，它是以前不超过电磁波辐射能量上限值而设计制造的。此上限值是一套全面准则中的一部分，制定了一般大众的电磁波能量辐射容许值。这些准则是由独立科学研究单位经过详尽和定期性的评审后所设立的标准。这些标准包含许多安全值，以确保任何年龄或健康状况的使用者的人身安全。

移动电话的辐射标准是采用一种称为电磁波能量吸收比值（**Specific Absorption Rate**，或**SAR**）的计量单位量度。依据此机型移动电话的准则，**SAR**上限值为**2.0 W/kg每10g\***。测试**SAR**值时，是依照**CENELEC\*\***测试程

序，并采用正常使用姿势，以移动电话的最大输出功率来测试各种频率。虽然**SAR**是以最大功率所测得，但实际上移动电话在一般情况下使用时，**SAR**远低于此最大值。因为移动电话的设计具备多重输出功率，而输出功率是足以达至基站所要求的程度。一般而言，距离基站愈近，输出功率则愈小。

新型移动电话在上市以前，必须经过测试以确认其辐射能量符合适用的准则。测试时移动电话的位置，皆符合由专业标准团体所规定的统一测试方法。本机型移动电话的**SAR**最高值在头部耳侧使用测试时为**1.25 W/kg每10 g\*\*\***，在体侧使用测试时为**0.73 W/kg每10 g\*\*\***。

### 世界卫生组织提示

目前，尚未有科学研究表明使用手机需

要采取任何特别的预防措施。如果您对您的健康特别关心，您可以通过减少通话时间或使用免提设备使手机远离头部及体侧从而降低射频泄露。

请注意在本移动电话上作改动后，**SAR**值将会有差异，在所有情况之下，移动电话是在准则下设计的。

\* 按国际标准准则（**ICNIRP**）建议，一般大众使用的移动电话**SAR**标准上限值为平均每十公克人体组织不超过**2.0 W/kg**。此标准已包含相当大的安全空间以进一步保护大众安全，并已考虑因测量误差所引起的差异。

\*\* **CENELEC**是一个欧洲标准团体。

\*\*\* 给本款移动电话附加的有关资料包括摩托罗拉测试协议，评估程序和测量法未确定范围。

## △ 注意

为不同地区提供的移动电话，其输入方法的种类可能不同。

## 恭喜！

您手中的这部摩托罗拉移动电话内装有摩托罗拉中文键盘输入法，其精妙设计将为您提供更自如的、全面中文化的信息掌控能力。

在中国，摩托罗拉移动电话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其移动通信技术在不断进步，产品也越来越符合本地化需要。从最初完全西文的移动电话，到中文显示，直至中文短信息，不断探寻灵秀中华文字与精巧先进科技的结合，汲取中华文化精神，锐意进取尖端技术，写给中国本地用户。今日更推出全新摩托罗拉中文

键盘输入法，能够在移动电话上输入汉字信息，让移动通信全面传送中文信息。

摩托罗拉中文键盘输入法让您和您的通信伙伴都使用大家熟悉的文字保存、使用与交流信息，完全使用自己的语言进行沟通，更加得心应手。

摩托罗拉中文键盘输入法是全新、多功能的文字输入方法。可以使用移动电话的标准键盘简便、快捷地输入包括中文、英文、字母、数字、标点以及各种符号在内的多种信息。内存全部国家标准通用字库。中文键盘输入法使小小的摩托罗拉移动电话真正成为中国人的全方位信息工具。

## 目录

在哪儿能用到中文键盘输入法? ……	82
中文键盘输入法包括哪些输入方法? ……	82
怎样使用中文键盘输入法? ……	83
输入方法 ……	83
拼音输入法 ……	83
笔画输入法 ……	84
组合输入法 ……	87

## 在哪儿能用到中文键盘输入法?

您可能会在以下情况中使用中文键盘输入法:

- 向联系人中添加条目
- 编辑中文短信息
- 使用网络服务供应商提供的增值服务
- WAP交互式访问

### ⚠ 注意

- 本文介绍的移动电话上的按键形式可能与您的移动电话不同, 请以您的移动电话为准。
- 因为中文键盘输入法并非专为某类机型而设计, 本手册所示菜单可能不同于您使用的移动电话。

## 中文键盘输入法包括哪些输入方法?

中文键盘输入法为您提供简便的文字输入方法, 包括:

- 拼音
- 笔画
- 组合

各种输入法应用语言文字学和统计科学的最新成果，让您利用移动电话小小的键盘，通过最简便易行的方法，在较短的时间内完成文字输入。您还可以利用数字等“传统”输入方法灵活地编辑信息。

## 怎样使用中文键盘输入法？

进入各种编辑功能（包括联系人功能、信息功能等）后，显示屏上出现一个“|”符号，称为光标，这是可以进行输入的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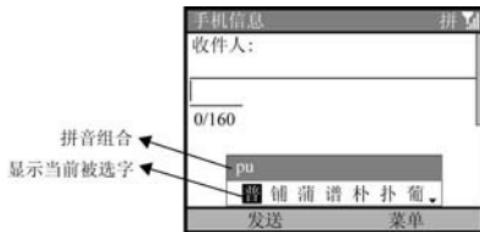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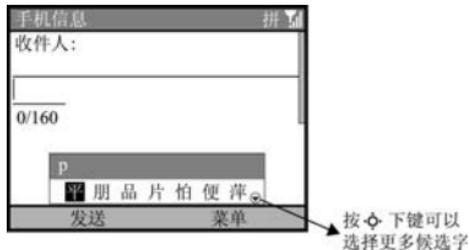


在进行编辑的过程中可以随时按住  键切换输入法。

## 输入方法

### 拼音输入法

您可以使用拼音输入法来输入汉字。拼音字母已标记在手机完整的键盘上，您只需按下相应的按键即可输入所需的拼音字母。屏幕下方显示可供选择的候选字列表，按  上、下、左、右键反色显示所需的汉字，按  ~  数字键或  键进行选择。



另外，选定输入一个汉字后，候选字列表随即更新，显示所有以选定字为首字的常用词的下一个字，称为联想。也可以按 $\odot$ 左或右键在联想出的候选字列表中前后移动；找到需要的字按 $\odot$ 键输入。这样能够更加方便、迅速地输入汉字。

在输入完一个汉字后，即可按照同样

方法开始下一个汉字的输入；也可以按 $\odot$ 左或右键前后移动光标，准备在已输入内容间插入字或按 $\leftarrow$ 键删除光标前的字。

### 简明智能输入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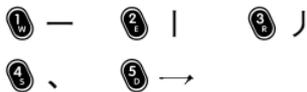
拼音方法输入字的一般顺序是：

- 1 输入拼音字母
- 2 编辑已输入字：移动光标、删除字

### 笔画输入法

中文键盘输入法的笔画输入法在符合国家语言工作委员会的有关规范和日常书写习惯的基础上，将汉字基本笔画分为五类：横、竖、撇、点和折，分别对应于移动电话键盘的 $\odot$ ~ $\odot$ 数字键。数字键 $\odot$ ~ $\odot$ 为快捷部首。您只要根据汉字书写的笔画和顺序，使用这5种基本笔画，并充分利用快捷部首，就能够直观、便捷地“写”出汉字。键盘笔画布

局如下：



您可以按住  键，选择**开提示键盘**，显示屏下方就会显示标有对应笔画的键盘图，比照此提示键盘图，能更快捷地进行笔画输入。

输入笔画，显示屏上会不断提示出符合这个笔画或笔画组合的汉字，提示根据汉字结构组合、最频繁使用文字统计等科学计算智能显示，以保证您能够在较短时间找到所需的汉字；词语联想则能够进一步提高输入效率。

具体使用方法如下：

根据笔画顺序，依次输入对应所需的 ~ 键上的笔画，出现提示笔画组合排列和候选字列表；符合该笔画排列的字显示在字列表中；按  上、下、左、右键在字列表中移动，当前选择字

变为反色显示；按 ~ 数字键或  键选定当前选择字，该字被输入。在输入过程中，您可以充分利用 ~ 键对应的快捷部首，使中文输入更加快速。



按照所输入汉字的笔画和顺序依次按键，在每次按键后，显示屏上的字列表提示都会不断更新为符合这种笔画组合结构的最可能、最常用的汉字。

笔画输入过程中，按  键删除最后输入的一个笔画。

输入完一个汉字后，即可按照同样方法开始下一个汉字的输入；也可以按  左或右键前后移动光标。准备在已有内容

间插入字或按←键删除光标前的字。

另外，选定汉字后，候选字列表随即更新，联想出所有以选定字为首字的词的第二字。按⊙左或右键前后移动，进行选择；按⬤键选定，输入该字。

### 笔画输入法的原理

顾名思义，笔画输入就是把汉字按笔画顺序一笔笔地拆开、分解，相应的各种笔画与移动电话上数字键有对应关系，将与笔画对应的数字键顺序一一键入，从而完成汉字输入。

例：

手→丿 + 一 + 一 + 丨

汉→丶 + 丶 + 丶 + 丿 + 丨 + ㇇

将字拆成笔画，由数字键输入汉字

中→丨 + 一 + 一 + 丨

2 5 1 2

第一笔“竖”在键“2”上，第二笔“横

折”在键“5”上，第三笔“横”在键“1”上，最后一笔“竖”在键“2”上。随着数字键“2”，“5”，“1”，“2”的顺序键入，“中”字在候选字列中出现。将光标移向该字并选中它，然后按⬤键，“中”字就被成功地输入了。

又如：

国→丨 + 冂 + 一 + 一 + 丨 + 一 + 丶 + 一  
2 5 1 1 2 1 4 1

数字键的输入顺序依次为：2，5，1，1，2，1，4，1。

再看几个字分解的例子：

延→丿 + 丨 + 一 + 冂 + 冂  
3 2 1 5 5

妈→女 + 冂 + 冂 + 一  
0 5 5 1

地→一 + 丨 + 一 + 冂 + 丨  
1 2 1 5 2

## 简明智能输入提示

笔画方法输入字的一般顺序是：

- 1 输入笔画
- 2 选择、选定并输入字
  - 选择、选定联想字
  - 编辑已输入字：移动光标、删除字

## 组合输入法

利用汉语拼音的首字母加上基本笔画进行中文输入，可进一步提高输入效率。先按拼音字母所对应的键盘键，输入拼音第一个字母，再按照日常写字的笔顺，依次输入对应于  键上的笔画，直到您需要的字出现在屏幕上，在输入过程中，可以利用  键对应的快捷部首，令中文输入更加快速。按  数字键或  键，选定所需的字。

# Microsoft最终用户许可协议

您所购买的设备（“设备”）包含由 Motorola, Inc.（“Motorola”）代表 Microsoft Licensing Inc.或其附属公司（“Microsoft”）转授许可证的软件产品，并将同根据您和无线通信提供商（“移动运营商”）另行订立的协议所提供的无线网络服务配合使用。这些源自 Microsoft 且安装就绪的软件以及相关介质、印刷材料和“联机”或电子文档（“软件产品”）均受国际知识产权法律和公约保护。“软件产品”包括已被安装于“设备”的软件（“设备软件”）和伴随“设备”一并提交的任何 CD-ROM 盘片所含软件（“桌面软件”）。

“软件产品”仅限许可使用，而不出售，并保留所有权利。

如果您不接受这份最终用户许可协议（“EULA”），请不要使用“设备”或复制“软件产品”；请尽快与 MOTOROLA 取得联系，以便获得将尚未使用的“设备”退回并索取退款的有关指导。以任何形式使用“软件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在“设备”上使用）即构成您同意遵守这份 EULA 的意思表示（或对先前允诺的追认）。

1. 软件许可证的授予。这份 EULA 将授予您下列许可证：

1.1. 设备软件。您可以使用已被安装在“设备”上的“设备软件”（包括已被安装在“设备”附带移动介质上的软件）。如果相关“移动运营商”没有创建或维护适当账号，亦或“移动运营商”的网络设施未处于运转状态或未

被配置成支持“设备软件”的状态，那么，“设备软件”的所有或特定组成部分可能无法使用。

**1.2. “桌面软件”。**您所购买的“设备”包含“桌面软件”，您可在一或多台计算机上安装并使用**Microsoft ActiveSync® 3.7.1**组件，以便与一或多部包含**Microsoft Windows® for Smartphone 2003**软件兼容版本的计算设备实现信息交换。您只能根据这些组件附带的书面或联机最终用户许可协议条款安装并使用“桌面软件”包含的其它软件组件。如果“桌面软件”的特定组件并未附带最终用户许可协议，那么，您只能在“设备”或与“设备”配合使用的单台计算机上安装并使用一份组件拷贝。

**1.3. 备份副本。**如果**Motorola**并未随同“设备”一并提供“设备软件”的备份副本，您便可复制一个“设备软件”的

备份副本。您只能将备份副本用于存档目的。

**1.4. Microsoft Outlook® 2002。**如果您所购买的“设备”包含**Microsoft Outlook® 2002**，那么，您对**Microsoft Outlook® 2002**的使用应遵守以下条款：**(i)**无论联机**EULA**的“软件安装与使用”章节包含何等信息，您只能为实现数据的应用、交换、共享和“设备”的访问与交互操作而在一台计算机上安装一份**Microsoft Outlook® 2002**拷贝；**(ii)** **Microsoft Outlook® 2002 EULA**的缔约双方是**Motorola**和最终用户——而非**PC**制造商和最终用户。

**2. 语音/手写识别。**如果“软件产品”包含语音和/或手写识别组件，那么，您应理解语音和手写识别本身属于统计处理过程；识别错误是这种处理过程的固有成份；处置此类错误、监控识别过程并更正一切错误是您所应承担

的责任。**Motorola**及其供应商均不对语音和手写识别错误导致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

3. 针对逆向工程、反编译和反汇编的限制。您不得对“软件产品”进行逆向工程、反编译或反汇编；除非适用法律明示允许上述活动，并且上述活动仅在适用法律明示允许的范围之内。

4. 单一设备。“设备软件”的使用许可仅限作为单一完整产品的“设备”。尽管“设备软件”可能被安装在其它移动介质，然而，“设备软件”仅限作为“设备”组成部分使用。

5. 单一EULA。“设备”产品包装可能含有这份EULA的多个不同版本，例如，多种译文版本和/或多种介质版本（用户文档中的书面版本和软件产品中的电子版本）。即使您收到了这份EULA的多个不同版本，仍只能就“设备软件”的一份拷贝获得使用许可。

6. 租赁。您不得出租或租赁“软件产品”。

7. 软件转让。除非获得相关“移动运营商”许可，否则，不得永久转让这份EULA就“设备软件”或“桌面软件”所赋予您的任何权利。在“移动运营商”允许进行转让的前提下，只要您不保留任何拷贝，并同意出让全部“软件产品”（包括所有组件、介质和书面材料、升级或备份副本、EULA条款及真品证书[如果有]），而受让人亦接受这份EULA所述条款，您便可将这份EULA赋予您的所有权利永久转让，但这种转让仅仅是“设备”销售或转让行为的组成部分。

8. 终止。如果您未遵守这份EULA的各项条款和条件，在不损害其它权利的情况下，**Motorola**或**Microsoft**均可终止许可协议。如此类情况发生，您必须销毁“软件产品”的所有副本及其

组成部分。

9. 安全更新。“软件产品”可能包含数字权限管理技术。如果“软件产品”确实包含数字权限管理技术，内容提供商便可利用“软件产品”所含数字权限管理技术（“**Microsoft DRM**”）保护其所提供内容（“安全内容”）的完整性，以防止包括版权在内的自有知识产权被他人盗用。此类“安全内容”的所有者（“安全内容所有者”）往往要求**Microsoft、Microsoft Corporation**及其附属公司针对“软件产品”的**Microsoft DRM**组件提供与安全保障相关的更新服务（“安全更新”），而这些“安全更新”则可能对您通过使用**Microsoft DRM**的**Microsoft**软件或第三方应用复制、显示和/或播放“安全内容”的能力构成影响。为此，您同意：如果您决定通过**Internet**下载允许使用“安全内容”的许可证，那么，**Microsoft**

**Corporation**或其附属公司还会将“安全内容所有者”要求他们发行的“安全更新”连同上述许可证一并下载到您的“设备”。**Microsoft、Microsoft Corporation**及其附属公司不会通过上述“安全更新”的下载操作从您的“设备”中检索任何个人识别信息或其它相关信息。

10. 同意使用数据。您同意**Microsoft、Microsoft Corporation**及其附属公司可以收集和使用作为提供给您的产品支持服务的一部分而以任何方式收集的与“软件产品”相关的技术信息。**Microsoft、Microsoft Corporation**及其附属公司只会将这些信息用于改进产品或向您提供定制化服务或技术。**Microsoft、Microsoft Corporation**及其附属公司可以将此信息披露给其他人，但不会提及您个人。

11. **Internet**游戏/更新特性。如果您选

择使用“软件产品”提供的Internet游戏或更新特性，则有必要借助特定计算机系统、硬件和软件信息将相关特性付诸实现。您使用此等特性的行为将构成您授权Microsoft、Microsoft Corporation及其指定代理人仅将这些信息用于改进自身产品或向您提供定制化服务或技术的明确意思表示。Microsoft或Microsoft Corporation可将这些信息披露给其他人，但不会提及您个人。

12. 基于Internet的服务组件。“软件产品”可能包含允许和支持使用特定Internet服务的组件。您承认并同意：Microsoft Corporation或其附属公司可自行检查您所使用之“软件产品”及其组件的版本，并针对“软件产品”提供可被自动下载至“设备”的升级或增补服务。

13. 第三方站点链接。“软件产品”

可能允许您通过使用它获得链接至第三方站点的能力。第三方站点不受Motorola、Microsoft、Microsoft Corporation及其附属公司控制。Microsoft Corporation及其附属公司不对下列事项承担责任：(i)任何第三方站点内容、第三方站点所包含的任何链接以及第三方站点的任何变化或更新；(ii)从第三方站点接收的Web广播或其它任何形式的信息传输。如果“软件产品”包含通往第三方站点的链接，那么，这些链接仅出于为您提供方便的考虑；“软件产品”所包含的任何链接均不代表Motorola、Microsoft、Microsoft Corporation及其附属公司对第三方站点的认同。

14. 额外软件/服务。“软件产品”可能允许Motorola、Microsoft、Microsoft Corporation或其附属公司在您获得最

初“软件产品”拷贝后提供给您或允许您得到“软件产品”的更新、增补、附加组件或基于Internet的“软件产品”服务组件（“增补组件”）。

**14.1** 如果Motorola提供给您或允许您得到“增补组件”，且未伴随“增补组件”出具其它EULA条款，则应适用这份EULA的相关条款。

**14.2** 如果Microsoft、Microsoft Corporation或其附属公司提供了增补组件，且未出具其它EULA条款，那么，除非提供“增补组件”的Microsoft、Microsoft Corporation或其附属公司为“增补组件”许可权人，否则，应适用这份EULA的相关条款。

**14.3** Motorola、Microsoft、Microsoft Corporation或其附属公司保留对您通过使用“软件产品”所获得的任何Internet服务加以中止的权利。

**15.** 升级与恢复介质

**15.1.** “设备软件”。如果“设备软件”由Motorola以独立于“设备”的方式通过诸如ROM芯片、CD-ROM盘片、Web下载资源及其它介质形式提供，并且标明“仅供升级使用”或“仅供修复使用”，那么，您便可以以现有“设备软件”替代拷贝的形式安装此类“设备软件”，并根据EULA中“软件许可证的授予”条款所描述的方式对其加以使用。

**15.2.** “桌面软件”。如果“桌面软件”组件由Motorola以独立于“设备”的方式通过CD-ROM盘片、Web下载资源或其它形式提供，并且标明“仅供升级使用”或“仅供修复使用”，那么，您便可在用来与“设备”进行数据交换的计算机上安装并使用此种组件的一份拷贝，并替代当前的“桌面软件”组件。

**16.** 著作权。“软件产品”（包括但不

限于“软件产品”所包含的任何图像、照片、动画、录像、录音、音乐、文字和附加程序)、附带印刷材料以及“软件产品”的任何副本的所有权和著作权,均由 **Microsoft**或其供应商拥有。您不可复制“软件产品”附带的印刷材料。使用“软件产品”所访问内容的一切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均属于各自内容所有者,并可能受到适用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法律及条约的保护。这份**EULA**不授予您使用这些内容的权利。这份**EULA**中未明确授予的所有权利均由 **Microsoft**及其供应商(包括**Microsoft Corporation**)保留。

17. 出口限制。您明确了解“软件产品”服从美国出口管辖权。您同意遵守适用于“软件产品”的所有相关国际、国内法律,其中包括美国出口管理规定以及由美国或其它国家政府颁布的最终用户、最终使用或目的地限制条款。

如需获取更多信息,请查看<http://www.microsoft.com/exporting/>。

18. 产品支持。针对“软件产品”的支持服务并非由**Microsoft**、其母公司**Microsoft Corporation**或其附属公司和子公司提供。

19. 特定损失的除外责任。除法律禁止的领域外,**Microsoft**不对因使用/执行“软件产品”所导致或与使用/执行“软件产品”相关的任何间接、特定、既发或意外损害承担责任。即便一切补救措施均未能实现“软件产品”的基本用途,此项限制条款依然适用。

20. 如需了解与您所在国特定司法制度相关的有限保证及专门条款,请参阅包含在产品包装内或以“软件产品”印刷资料形式提供的担保手册。

以下是摩托罗拉手机中所使用的开放源代码软件包和/或文件的许可、声明和必要版权通告的相关信息。

摩托罗拉按照要求，在下文中复制由各版权方提供的源代码软件许可证、声明和必要版权通告。所有信息都将保持为原语言格式，而未作任何更改或翻译。

本手机中使用的部分软件源自于以下许可中提到的源代码项目。

## **SyncML C Toolkit**

This Motorola mobile device may contain portions of SyncML C Toolkit open source software package.

## **NOTICE**

Copyright (c) Ericsson, IBM, Lotus, Matsushita Communication Industrial

Co., Ltd., Motorola, Nokia, Openwave Systems, Inc., Palm, Inc., Psion, Starfish Software, Symbian, Ltd. (2001-2002).

All Rights Reserved.

Implementation of all or part of any Software may require licenses under third party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including without limitation, patent rights. The Copyright Holders are not responsible and shall not be held responsible in any manner for identifying or failing to identify any or all such third party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THIS DOCUMENT AND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ARE PROVIDED ON

AN "AS IS" BASIS WITHOUT WARRANTY OF ANY KIND AND ERICSSON, IBM, LOTUS, MATSUSHITA COMMUNICATION INDUSTRIAL CO. LTD, MOTOROLA, NOKIA, OPENWAVE, PALM INC., PSION, STARFISH SOFTWARE, SYMBIAN AND ALL OTHER SYNCML SPONSORS DISCLAIM ALL WARRANTIES, EXPRESS OR IMPLIED,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ANY WARRANTY THAT THE USE OF THE INFORMATION HEREIN WILL NOT INFRINGE ANY RIGHTS OR ANY IMPLIED WARRANTIES OF MERCHANTABILITY OR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IN NO EVENT SHALL ERICSSON, IBM, LOTUS, MATSUSHITA COMMUNICATION INDUSTRIAL

CO., LTD, MOTOROLA, NOKIA, OPENWAVE, PALM INC., PSION, STARFISH SOFTWARE. SYMBIAN OR ANY OTHER SYNCML SPONSOR BE LIABLE TO ANY PARTY FOR ANY LOSS OF PROFITS, LOSS OF BUSINESS, LOSS OF USE OF DATA, INTERRUPTION OF BUSINESS, OR FOR DIRECT, INDIRECT, SPECIAL OR EXEMPLARY, INCIDENTAL, PUNITIVE OR CONSEQUENTIAL DAMAGES OF ANY KIND IN CONNECTION WITH THIS DOCUMENT OR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EVEN IF ADVISED OF THE POSSIBILITY OF SUCH LOSS OR DAMAGE.



中国移动通信  
CHINA MOBILE



6881051B66



MH 2008